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拟以持有的上海中船三井  
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5%股权对外出资所涉及的上海  
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东洲评报字【2020】第 0676 号

(报告书及附件)

共 3 册 第 1 册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0 年 09 月 18 日

##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個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资产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

六、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七、我们与本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八、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委托人应当对其提供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和其他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

九、我们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并对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核查验证，对已经发现的可能对评估结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在本资产评估报告中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但我们仅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价值发表意见，我们无权对它们的法律权属作出任何形式的保证。本报告亦不得作为任何形式的产权证明文件使用。

十、我们对设备、建（构）筑物等实物资产的勘察按常规仅限于其表观的质量、使用状况、保养状况等，并未触及内部被遮盖、隐蔽及难于观察到的部位，我们没有能力也未接受委托对上述资产的内部质量进行专业技术检测和鉴定，我们的评估以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提供的资料为基础。如果这些评估对象的内在质量存在瑕疵，本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可能会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

## 资产评估报告

(目录)

目录	2
摘要	3
正文	5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5
(一) 简称释义	5
(二) 委托人概况	5
(三) 被评估单位概况	7
(四) 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16
(五) 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16
二、 评估目的	16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7
四、 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36
五、 评估基准日	36
六、 评估依据	36
(一) 经济行为依据	36
(二) 法律法规依据	37
(三) 评估准则依据	38
(四) 资产权属依据	39
(五) 评估取价依据	39
(六) 其他参考资料	40
七、 评估方法	41
(一) 评估方法概述	41
(二) 评估方法的选择	41
(三) 成本法(资产基础法)介绍	42
(四) 收益法介绍	49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51
九、 评估假设	53
(一) 基本假设	53
(二) 一般假设	54
(三) 收益法评估特别假设	54
十、 评估结论	55
(一) 相关评估结果情况	55
(二) 评估结果差异分析及最终评估结论	56
(三) 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57
(四) 关于评估结论的其他考虑因素	58
(五) 评估结论有效期	58
(六) 有关评估结论的其他说明	58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59
十二、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64
十三、 评估报告日	65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拟以持有的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  
有限公司 15%股权对外出资所涉及的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  
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东洲评报字【2020】第 0676 号

摘要

特别提示：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为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以下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评估报告正文。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合适的评估方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经济行为所对应的评估对象进行了评估。资产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委托人：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被评估单位：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评估目的：股权出资

经济行为：根据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中船战发[2020]216号”《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组建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及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船战发[2020]51号”《关于组建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事宜资产评估基准日的通知》，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拟以其所持有的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15%股权对外出资。

评估对象：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评估范围为被评估单位全部资产及全部负债，具体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及负债等。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全部资产合计账面价值3,236,758,186.83元，负债合计账面价值2,010,071,922.81元，股东权益1,226,686,264.02元。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评估方法：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本评估报告结论依据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

资产评估报告

【2020】第 0676 号

评估结论：经评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1,822,344,849.91元。  
大写人民币：壹拾捌亿贰仟贰佰叁拾肆万肆仟捌佰肆拾玖元玖角壹分。

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评估基准日起壹年内，即有效期截止 2020 年 12 月 30 日。

如本评估项目涉及国有资产，并按相关规定需履行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核准程序的，本评估报告需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方可正式使用，且评估结论仅适用于本报告所示经济行为。

特别事项：

具体详见评估报告正文，特别事项可能对本评估结论产生影响，提请评估报告使用人在实施本次经济行为时予以充分关注；此外，评估报告使用人还应关注评估报告正文中所载明的评估假设以及期后重大事项对本评估结论的影响，并恰当使用本评估报告。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拟以持有的上海中船三井造船  
柴油机有限公司 15%股权对外出资所涉及的上海中船三井造  
船柴油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东洲评报字【2020】第 0676 号

正文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收益法、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拟以持有的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5%股权对外出资所涉及的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 简称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委托人一	指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人二	指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船三井、公司	指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二) 委托人概况

公司名称：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一：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10924478P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雷凡培

注册资本：人民币32000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9年6月29日

营业期限：1999年6月29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国务院授权管理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投资及经营、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二）承担武器装备及配套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维修服务业务。

（三）船舶、海洋工程以及海洋运输、海洋开发、海洋保护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修理、租赁、管理业务。（四）大型工程装备、动力装备、机电设备、信息与控制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修理、租赁、管理业务。（五）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国家专项规定除外）。（六）成套设备仓储物流，油气及矿产资源的勘探、开发和投资管理，船舶租赁业务，邮轮产业的投资管理。（七）勘察设计、工程承包、工程建设、建筑安装、工程监理业务，军用、民用及军民两用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技术培训业务的投资与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委托人二：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代码）：中国船舶(60015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31899761Q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张英岱

注册资本：人民币137811.7598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8年5月12日

营业期限：1998年5月12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船舶行业和柴油机生产行业内的投资，民用船舶销售，船舶专用设备、机电设备的制造、安装、销售，船舶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三）被评估单位概况

公司名称：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65585565P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元南路 6 号

法定代表人：钱德英

注册资本：95004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4-08-03

营业期限：2004-08-03 至 2036-09-06

经营范围：船用低速柴油机、发电用低速柴油机及设备、配件的设计、制造、销售及维修；机电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及维修；相关的技术服务与咨询；自营进出口业务；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驳运、仓储经营；起重机械设备的现场维修及保养等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 公司历史沿革及股东结构

##### （1）公司设立

2004 年 4 月 29 日，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简称“中船集团”）、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简称“中船投资”）、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关于设立‘上海中船临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决议共同投资设立“上海中船临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简称‘中船临港’）”，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全部以现金投入，其中中船集团出资 1,260 万元，占注册资本 42%、中船投资出资 36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2%，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380 万元，占注册资本 46%。

2004 年 5 月 8 日，中船集团、中船投资、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上海中船临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设立上海中船临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4 年 5 月 12 日，中船集团、中船投资、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合资协议书》，约定中船集团出资 1,260 万元、中船投资出资 360 万元、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380 万元，共同设立“上海中船临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4 年 6 月 3 日，中船集团、中船投资、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上海市工商



行政管理局下发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沪名称预核号：01200405251156），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上海中船临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4 年 7 月 19 日，上海新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汇验内字[2004]第 2275 号），审验截至 2004 年 7 月 19 日，中船临港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均已货币出资。

2004 年 8 月 3 日，中船临港完成公司设立的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3102251014973）。

中船临港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1,380.00	46.00%
2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	1,260.00	42.00%
3	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60.00	12.00%
合计		3,000.00	100.00%

#### （2）2005 年 7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5 年 2 月 3 日，中船临港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中船投资向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出让其所持有的中船临港全部股份，中船集团放弃受让上述股份的权利。

2005 年 3 月 9 日，中船集团下发《关于同意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船工资[2005]132 号），同意中船投资将其所持有的中船临港 12% 股权进行转让。

2005 年 3 月，中船临港完成相关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

2005 年 4 月 30 日，中船投资、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05021032），约定由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 3,602,684 元的价格受让中船投资所持有的中船临港 12% 股权。经上海万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中船临港资产合计人民币 30,074,378.32 元，负债合计为 52,011.89 元，净资产为 30,022,366.43 元。2005 年 6 月 8 日，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就上述股权转让出具《产权转让交割单》（NO.0008103）。

2005 年 6 月 10 日，中船临港通过股东会决议，由中船集团和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组成新一届股东会，并通过修改后的合资协议书和公司章程。

2005 年 7 月 1 日，中船临港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中船临港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1,740.00	58.00%
2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	1,260.00	42.00%
合计		3,000.00	100.00%

### （3）2006 年 9 月，第一次增资

2006 年 6 月 5 日，中船临港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4.8 亿元，同意中船集团认购 5,94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认购 22,74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日本三井造船株式会社认购相当于 16,32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的美元，同意公司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

2006 年 7 月 5 日，中船集团、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日本三井造船株式会社共同签署《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章程》，并于 2006 年 7 月 15 日签署《合资公司章程补充协议》。

2006 年 7 月 17 日，中船临港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的《企业名称变更预先核准通知书》（沪工商注名变核字第 02200607170017 号），公司变更名称预先核准为“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006 年 8 月 9 日，商务部下发《关于同意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设立的批复》（商资批[2006]1631 号），同意中船临港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名称变更为“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公司投资总额 12 亿元人民币，注册资本 4.8 亿元，其中中船集团出资 7,2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15%，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4,48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51%，日本三井造船株式会社出资 16,32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34%。同意公司投资者于 2006 年 7 月 5 日签署的《增资认购协议书》、《合资合同》和《合资公司章程》及相关补充协议。

2006 年 9 月 16 日，中船三井取得商务部核发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资审字[2006]0601 号）。

2006 年 9 月，中船三井完成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企合沪总副字第 042206 号[市局]）。

2006 年 9 月 4 日，上海佳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佳业外验资[2006]0377

号)，审验截至 2006 年 9 月 4 日，中船三井已收到中船集团、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222,054,783.77 元，其中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实缴 17,763.657459 万元、中船集团实缴 4,441.820918 万元。

2006 年 9 月 18 日，上海佳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佳业外验资[2006]0412 号），审验截至 2006 年 9 月 14 日，中船三井已收到日本三井造船株式会社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6,427,600.79 美元，折合人民币 130,560,000.04 元。

2006 年 10 月 8 日，中船三井完成上述实收资本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2007 年 5 月 22 日，上海佳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佳业外验资[2007]0236 号），审验截至 2007 年 4 月 20 日，中船三井已收到中船集团、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和日本三井造船株式会社合计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97,385,216.23 元，其中中船集团实缴 14,981,791 元、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实缴 49,763,425 元、日本三井造船株式会社实缴 32,640,000 元。

中船三井随后完成本次实收资本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310000400392553[市局]）

本次增资完成后，中船三井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24,480.00	51.00%
2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	7,200.00	15.00%
3	日本三井造船株式会社	16,320.00	34.00%
	合计	48,000.00	100.00%

#### （4）2007 年 12 月，股东更名

2007 年 5 月 11 日，中船三井股东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国]名称变核内字[2007]第 280 号），经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船舶”），并于 2007 年 7 月完成公司更名的工商变更登记。

2008 年 1 月 4 日，中船三井取得商务部换发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资审字[2006]0601 号）。

2007 年 12 月 17 日，中船三井完成股东更名等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东更名完成后，中船三井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4,480.00	51.00%
2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	7,200.00	15.00%
3	日本三井造船株式会社	16,320.00	34.00%
合计		48,000.00	100.00%

(5) 2009 年 7 月，第二次增资

2009 年 4 月 25 日，中船三井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关于公司章程（修订）的议案》。

2009 年 5 月 21 日，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下发《关于同意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增资和增加经营范围的批复》（沪商外资批[2009]1642 号），同意中船三井投资总额从 12 亿增至 17.66 亿元，注册资本增至 7.06 亿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各投资方按原出资比例以人民币现金及美元现汇方式投入，增资完成后，中船集团出资 10,590 万元，占 15%；中国船舶出资 36,006 万元，占 51%；日本三井造船株式会社出资 24,004 万元，占 34%，同意投资各方于 2009 年 4 月 25 日修订的合资合同和公司章程。

2009 年 5 月 25 日，中船三井取得上海市人民政府换发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沪合资字[2009]1177 号）。

2009 年 6 月 26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09]第 11577 号），审验截至 2009 年 6 月 23 日，中船三井收到全体股东任教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226,000,000 元，其中中船集团出资 33,900,000 元、中国船舶出资 115,260,000 元、三井造船株式会社出资 76,840,000 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9 年 7 月 14 日，中船三井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中船三井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36,006.00	51.00%
2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	10,590.00	15.00%
3	日本三井造船株式会社	24,004.00	34.00%
合计		70,600.00	100.00%

## (6) 2013 年 12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9 月 10 日，中船集团、中国船舶、三井造船株式会社、沪东重机有限公司（简称“沪东重机”）、中船三井共同签署《关于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对沪东重机有限公司之股权增资合同》，约定由中国船舶以持有的中船三井 51% 股权对沪东重机进行增资，根据 2013 年 7 月 30 日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沪东洲资评报字[2013]第 0457053 号），中国船舶所持有的中船三井 51% 股权全部权益价值为 445,991,089.29 元。日本三井造船株式会社、中船集团均放弃上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2013 年 11 月 15 日，中船集团、沪东重机、日本三井造船株式会社共同签署《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章程（修订）》。

2013 年 12 月 17 日，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下发《关于同意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沪商外资批[2013]5466 号），同意中国船舶将其持有的中船三井 51% 股权转让给沪东重机，股权转让完成后，中船集团出资 10,59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5%；沪东重机出资 36,006 万元，占注册资本 51%；日本三井造船株式会社出资 24,004 万元，占注册资本 34%，同意中船三井投资方于 2013 年 11 月 15 日签订的公司合同（修订）和公司章程（修订）。

2013 年 12 月 18 日，中船三井取得上海市人民政府换发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沪合资字[2009]1177 号）。

2013 年 12 月 24 日，中船三井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中船三井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沪东重机有限公司	36,006.00	51.00%
2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	10,590.00	15.00%
3	日本三井造船株式会社	24,004.00	34.00%
合计		70,600.00	100.00%

## (7) 2017 年 7 月，第三次增资

2017 年 3 月 17 日，中船三井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公

司〈合资合同〉、〈章程〉修订的议案》等，决定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24,404 万元，由原股东按同比例增资，其中日本三井造船株式会社由其全资子公司三井造船（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中船集团认购 3,660.6 万元，沪东重机认购 12,446.04 万元，三井造船（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认购 8,297.36 万元，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和合资合同并通过公司章程、合资合同修正案。

2017 年 7 月 10 日，中船三井取得上海市人民政府换发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沪合资字[2009]1177 号）。

2017 年 7 月 12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7]020014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出资进行了审验。

2017 年 7 月 13 日，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下发《关于同意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增加投资方及增资的批复》（沪商外资批[2017]199 号），同意中船三井投资总额从 17.66 亿元增至 28.54 亿元，注册资本从 7.06 亿元增至 9.5004 亿元，新增注册资本中，中船集团出资 3660.6 万元，沪东重机出资 12,446.04 万元，新投资方三井造船（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等值美元现汇出资 8,297.36 万元。增资后，中船集团出资 14,250.6 万元，占注册资本 15%；沪东重机出资 48,452.04 万元，占注册资本 51%；日本三井造船株式会社出资 24,004 万元，占注册资本 25.27%；三井造船（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8,297.36 万元，占注册资本 8.73%。同意各投资方于 2017 年 5 月 27 日签署的公司新章程和新合资合同。

2017 年 7 月 28 日，中船三井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65585565P）。

本次增资完成后，中船三井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沪东重机有限公司	48,452.04	51.00%
2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	14,250.60	15.00%
3	日本三井造船株式会社	24,004.00	25.27%
4	三井造船（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8,297.36	8.73%
	合计	95,004.00	100.00%

（8）2018 年 7 月，股东更名

2018 年 7 月 23 日，中船三井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合资合同〉、〈章

程>修订的议案》，对章程中股东方更名相关内容等进行了修订。即：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更名为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三井造船株式会社更名为三井易艾斯控股有限公司，三井造船（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三井易艾斯（中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1日，中船三井完成股东更名等事宜的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东更名完成后，截止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中船三井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所占比例（%）
1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4,250.60	15.00
2	沪东重机有限公司	48,452.04	51.00
3	三井易艾斯控股有限公司	24,004.00	25.27
4	三井易艾斯（中国）有限公司	8,297.36	8.73
合计		95,004.00	100.00

经国务院批准，2019年10月14日，原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原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重组成立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中船三井股东信息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 2. 公司概况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位于上海临港产业区，是由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沪东重机有限公司、三井易艾斯（中国）有限公司以及三井易艾斯控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成立的船用大功率低速柴油机生产企业（中日合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总投资28亿元，分两期建设，目前注册资本9.5004亿元。公司拥有大型数控装备和现代化重型测试设备，引进MAN和WinGD（原WARTSILA）专利技术，主要生产气缸直径600mm以上的船用大功率低速柴油机。公司一期工程和二期工程第一阶段已完工，柴油机年生产能力达到170万马力以上。二期工程全部竣工后，预计产能可达到300万马力。

公司按照现代化、大型化、专业化总装厂模式进行布局和组织生产，主要承担机座、机架、气缸体和运动件等关键零部件的加工，并承担预装、总装、试车等任务。公司已先后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和ISO14001管理体系认证、上

海高新技术企业、上海市浦东新区企业研发机构、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

### 3.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1) 截止评估基准日，母公司资产合计为 323,675.82 万元，负债合计为 201,007.19 万元，股东权益为 122,668.63 万元。公司历史年度及基准日资产、负债、财务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 年份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14,816.54	317,242.17	323,675.82
负债总额	202,183.84	196,519.31	201,007.19
所有者权益	112,632.70	120,722.86	122,668.63

项目 \ 年份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营业收入	212,941.56	209,157.25	184,896.48
利润总额	6,145.34	9,882.59	5,679.06
净利润	5,591.78	9,539.86	4,378.46

上述数据，摘自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次专项审计报告。

中船三井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进口零配件等货物；服务收入	17%、16%、13%、11%、1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土地使用税	土地使用面积	1.5 元/平方米
环境保护税	废气、粉尘、废水等排放量	1.2-7.6 元/单位

注 1：根据财税〔2018〕32 号《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公司增值税税率自 2018 年 5 月份开始从 17%、11%调整为 16%、10%；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联合公告发布了《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对相关增值税率进行了下调，从 16%、10%调整为 13%、9%。

注 2：根据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公告〔2018〕1 号《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关于本市环境保护税有关征收管理问题的公告》，公司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缴纳环境保护税。



注 3：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通过了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办公室的高新技术企业的复审认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731000940，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均为 3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 （四）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一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是被评估单位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的股东，委托人二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是拟新设立的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暂定名称，具体合资公司名称以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的股东。

#### （五）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根据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为委托人、相关管理及监管单位，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其他任何第三方均不能由于得到本资产评估报告而成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合法使用人。

## 二、评估目的

根据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中船战发[2020]216号”《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组建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以及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船战发[2020]51号”《关于组建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事宜资产评估基准日的通知》，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持有的中船动力有限公司100%股权、中船动力研究院有限公司51%股权、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15%股权作为出资，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持有的沪东重机有限公司100%股权作为出资，共同设立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名称为准）。本次评估为该经济行为涉及的中船动力研究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提供价值参考。

上述经济行为已经获得：

1.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中船战发[2020]216号”《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组建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

2.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船战发[2020]51号”《关于组建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事宜资产评估基准日的通知》。

###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一）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为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对象与拟实施的经济行为一致。

#### （二）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为被评估单位全部资产及全部负债，具体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及负债等。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全部资产合计账面价值3,236,758,186.83元，负债合计账面价值2,010,071,922.81元，股东权益1,226,686,264.02元。委托评估范围与拟实施的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评估范围一致。

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业经过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专项审计报告，报告文号大信审字[2020]第1-01918号。审计机构发表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 （三）委估资产的主要情况

本次评估范围中委估资产主要为流动资产及非流动资产，其中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等，具体情况如下：

##### 1.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及其他流动资产等组成。存货由原材料及在产品组成，其中原材料主要包括机座机架、曲轴等主材及备件；在产品主要包括柴油发动机整机生产工程、协作、代加工等服务类项目的业务订单等。经清查发现：

（1）存货—原材料中账面金额 10,539,733.49 元的备件购置时间较早，其型号及技术标准已不符合中船三井现有产品的生产要求，无法继续投入使用，截至评估基准日，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0,012,746.82 元，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及型号规格	计量单位	账面数量	帐面金额	跌价金额
1	连杆 CMD(PT)07-246	件	4	1,150,943.59	1,093,396.41

## 资产评估报告

【2020】第 0676 号

序号	名称及型号规格	计量单位	账面数量	帐面金额	跌价金额
2	活塞杆 CMD(PT)07-248	件	1	66,000.00	62,700.00
3	十字头 CMD(PT)07-282	件	1	105,923.08	100,626.93
4	十字头 CMD(PT)07-283	件	1	105,923.08	100,626.93
5	活塞杆 CMD(PT)08-872	件	1	70,620.00	67,089.00
6	曲轴链轮 CMD(PT)08-638	件	1	137,692.31	130,807.69
7	活塞杆	件	4	152,564.10	144,935.89
8	缸盖	件	5	707,692.30	672,307.68
9	缸盖	件	1	141,538.46	134,461.54
10	连杆	件	6	945,897.44	898,602.57
11	连杆	件	7	2,014,151.28	1,913,443.72
12	活塞杆	件	1	66,000.00	62,700.00
13	活塞杆	件	2	128,923.08	122,476.93
14	滑块 CMD(PT)08-724	件	11	31,085.47	29,531.20
15	气缸套（备件） CMD(PT)08-074	件	8	1,047,084.79	994,730.55
16	主轴承座 CMD(PT)08-282	件	3	345,799.71	328,509.72
17	链轮 08KR31CSTCI-JM52EJ04	件	1	220,119.40	209,113.43
18	链轮 08KR31CSTCI-JM52EL04	件	1	220,112.97	209,107.32
19	连杆 08KR31CSTCI-JM52XX21	件	1	299,118.59	164,604.42
20	十字头 08KR31CSTCI-JM52XX21	件	5	755,104.67	836,907.68
21	轴承盖头 08KR31CSTCI-JM52DA22	件	9	248,868.78	236,425.34
22	链轮 07KR31CSTCI-JM52BT02	件	1	250,660.46	238,127.44
23	活塞头 07KR31CSTCI-JM52AT06	件	7	490,148.96	465,641.51
24	链轮 07KR31CSTCI-JM52AT06	件	7	140,436.46	133,414.64
25	链轮 07KR31CSTCI-JM52AT05	件	7	141,264.66	134,201.43
26	活塞头 07KR31CSTCI-JM52AT05	件	7	491,598.31	467,018.39
27	活塞杆	件	1	64,461.54	61,238.46
	<b>合计</b>			<b>10,539,733.49</b>	<b>10,012,746.82</b>

(2) 存货一在产品中“柴油机工程编号（三井）：CE0161A - 6S60ME-C8 2#”、“柴油机工程编号（三井）：CE0162A - 6S60ME-C8 3#”账面金额合计 35,017,150.30 元，系江苏东方重工有限公司（简称“东方重工”）定制的产品，其中 2#号机已完成整机组装，3#号机处于部分零部件加工阶段。由于东方重工破产，无法继续履行合同，因此生产终止，根据中船三井诉东方重工普通破产债权确认诉讼一案，经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一审宣判，中船三井可保留相关主机和零部件，但由于该批产品生产时间较早，产品及相关零部件已不符合目前市场对产品的技术要求，同时再加工和销售的难度较大，

因此长期闲置，未作处理，截至评估基准日，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4,587,593.02 元。

目前公司对于 2#号机（整机）拟优先考虑折价转售，但由于产品技术及低速机需求量原因，尚无意向买家，销售难度较大；3#号机的零部件已较少用于公司新产品的生产，故拟折价转为备件销售。

## 2. 设备

该企业共拥有设备 3367 台（套、辆），按其不同用途分为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三类。

（1）机器设备 917 台（套），主要有：立式车铣加工中心、数控导轨钻床、数控落地镗铣床、250 数控落地铣镗床卧式加工中心、落地式铣镗加工中心、数控龙门铣床、数控龙门镗铣床 XK2130、700T 桥式起重机、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桥式起重机、门式起重机、冷热水泵及管道系统、自升式液压平板车、外场给排水网络、35KV 总降压站、二期 35KV 总降站外场电气网络、滑油系统、电气系统、水力测功器、试车台位、生厂管理信息系统数控定梁龙门镗铣床、4#辅机系统、双燃料试车系统等，主要分布于企业各厂房与场所内。

（2）运输设备 17 辆，主要有：小型普通客车（别克 SGM6510GL8）、大型普通客车（柯斯达 SCT6702TRB53L）、小型普通客车（别克 BUICK SGM6527AT）、中型普通客车（江铃全顺牌 JX6593D-M）、中型普通客车（汇众牌 SH649264）、小型普通客车（别克牌 SGM6520UYAA）、小型普通客车（别克牌 SGM6520UYAA）、小型普通客车（别克牌 SGM7200EAA2）、轿车（雪佛兰轿车雪佛兰 SGM7203ATA）、小型轿车（雪佛兰 SGM7187ATA）、小型普通客车（别克牌 SGM7200EAA2）、小型普通客车（别克牌 SGM6520UAAA）、小型普通客车（别克牌 SGM6520UAAA）、轻型普通货车（日产牌 ZN1035U5K5）等，主要停放于企业厂区或停车位处。

（3）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2433 台（套），主要有：电脑、空调、打印机、投影机、会议电话、冰箱以及各类仪器等，主要分布于企业各职能部门与场所。

经评估人员现场勘查：

机器设备明细账第 21 项：导轨钻床因图纸设计更改、机床效率低下等原因，于 2015 年已闲置于厂区内，企业对该设备进行封存。本次评估考虑设备实际的维护保养情况

及状态进行评估。

企业有一套较为完善的设备管理制度，且得到有效执行。除了上述发现的情况以外，企业的设备账、卡、物基本相符，设备的维护保养能正常开展，在用设备和仪器能满足生产经营活动需要。

### 3. 房屋建筑物类

本次评估范围为中船三井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类科目，账面原值 705,333,276.37 元，账面净值 484,672,846.49 元，企业以原始建安建造成本入账，资产账面情况及具体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科目	账面原值（元）	账面净值（元）	位置分布
1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611,047,043.27	437,915,318.44	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元南路 6、66 号
2	固定资产—构筑物	94,286,233.10	46,757,528.05	
3	合计：	705,333,276.37	484,672,846.49	

具体情况如下：

房屋建筑物明细表

序号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结构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M <sup>2</sup> ）	备注
1	沪房地南字（2009）第 019314 号 4 幢	总装、试验车间、辅机房（含 2#变电所及压缩机房）	钢结构	2007-08-01	20,383.26	
2		排烟管改造工程		2013-04-01		合并入序号 1 项
3		总装车间屋顶通风器		2013-10-01		合并入序号 1 项
4		辅机房屋顶通风器		2014-08-01		合并入序号 1 项
5		总装车间 8 米平台新增集控室及船东休息室		2015-07-01		合并入序号 1 项
6	沪房地南字（2009）第 019314 号 5 幢	预装车间（含 3#变电所）	钢结构	2007-08-01	10,295.38	
7		预装车间行车轨道		2014-09-01		合并入序号 6 项
8		预装车间卫生间改造		2014-11-01		合并入序号 6 项
9		预装车间屋顶通风器		2014-11-01		合并入序号 6 项
10	沪房地南字（2009）第 019314 号 6 幢	大件加工车间（含 5#变电所）	钢结构	2007-08-01	11,343.63	
11		大件车间行车轨道		2014-09-01		合并入序号 10 项
12		大件车间卫生间改造		2014-11-01		合并入序号 10 项
13		大件车间屋顶通风器		2014-11-01		合并入序号 10 项
14	沪房地南字（2009）第 019314 号 7 幢	中件加工车间（含 4#变电所）	钢结构	2007-08-01	6,244.62	
15		中件车间 A 跨屋顶通风器		2014-08-01		合并入序号 14 项
16		管子车间		2010-08-01		合并入序号 26 项
17		管子车间现场办公室		2014-02-01		合并入序号 26 项

资产评估报告

【2020】第 0676 号

序号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结构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备注
18	沪临港建(2008)35081008F02461	二期工程中件加工车间	钢结构	2011-06-01	11,880.00	
19	沪房地南字(2009)第019314号14幢	35KV总降压站	钢混	2007-08-01	1,602.20	
20	沪房地南字(2009)第019314号10幢	冷、热水池、水泵房	钢混	2007-08-01	1,040.42	
21	沪房地南字(2009)第019314号13幢	含油废水、乳化液废水处理站	钢混	2007-08-01	306.88	
22	沪房地南字(2009)第019314号8幢	集配中心	钢结构	2007-08-01	5,428.38	
23		集配车间屋顶通风机		2013-10-01		合并入序号22项
24	沪房地南字(2009)第019314号12幢	储油库区	钢混	2007-08-01	125.43	
25	沪房地南字(2009)第019314号11幢	日用油库区	钢混	2007-08-01	140.75	
26	沪临港建(2008)35081008F02461	集配中心(2)	钢结构	2010-08-01	10,354.00	
27		集配车间现场办公室		2014-03-01		合并入序号26项
28	沪房地南字(2009)第019314号9幢	总装综合楼(含1#变电所)	钢混	2007-08-01	2,898.22	
29		第一综合楼网络改造		2014-11-01		合并入序号28项
30	沪房地南字(2009)第019314号2幢	科研综合楼	钢混	2007-08-01	14,971.29	
31		科研楼铝合金玻璃阳台门		2014-12-01		合并入序号30项
32	沪临港建(2008)35081008F02461	加工综合楼	钢混	2010-11-01	8,436.00	
33	沪房地南字(2009)第019314号1幢	1号门岗	钢混	2007-08-01	17.74	账面值在构筑物序号9中
34	沪房地南字(2009)第019314号3幢	2号门岗	钢混	2007-08-01	32.51	账面值在构筑物序号9中
35	沪房地南字(2009)第019314号15幢	3号门岗	钢混	2007-08-01	17.74	账面值在构筑物序号9中
36	沪临港建(2008)35081204F03015	二期大件车间	钢结构	2016-04-20	10,180.00	
37	沪临港建(2008)35081204F03015	二期预装车间	钢结构	2016-04-20	9,132.00	
38	沪临港建(2008)35081204F03015	二期总装车间	钢结构	2016-04-20	11,678.00	
39		PAM镗床电器箱空调房	彩钢板	2019-8-1	13.50	合并入序号10项
40		信息化网络改造	其他	2019-8-1	1项	合并入序号30项
41		总装网房制作及安装	其他	2019-11-19	192.00	合并入序号1项

构筑物明细表

序号	构筑物名称	结构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备注
1	250KVX射线防护铅房	其他	2012-11-01	10.00	
2	组装部工装放置工棚	钢结构	2009-12-11	984.00	
3	顺岸码头	其他	2007-08-01	4,721.00	
4	硬地及停车场	其他	2007-08-01	21,500.00	
5	大件堆场(露天5860平方米)	其他	2008-12-01	5,860.00	
6	精整车间		2014-11-01		合并入序号5项

序号	构筑物名称	结构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备注
7	毛坯场地(露天 4680 平方米)	其他	2008-12-01	4,680.00	
8	道路	其他	2007-08-01	63,680.00	
9	围墙	其他	2007-08-01	6,105.00	账面值含房屋建筑物序号 33、34、35
10	油桶周转间	其他	2011-09-01	60.00	
11	绿化	其他	2007-08-01	79,600.00	

#### 经评估人员现场勘查

(1) 列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构)筑物属于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所有,房屋类资产分布在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元南路 6、66 号的公司厂区。厂区内主要建筑物为总装、试验车间、辅机房(含 2#变电所及压缩机房)、预装车间(含 3#变电所)、大件加工车间(含 5#变电所)、二期工程中件加工车间、二期大件车间、二期预装车间、二期总装车间等生产用房和科研综合楼等办公用房。构筑物主要包括顺岸码头、道路、围墙等附属设施。

(2) 至评估基准日,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元南路 6、66 号公司厂区内的 15 幢房屋建筑物已办理编号为沪房地南字(2009)第 019314 号《上海市房地产权证》。6 幢房屋建筑物尚未办理不动产权证书但已办理编号为沪临港建(2008)35081008F02461 号、沪临港建(2008)35081204F03015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涉及的建筑面积为 61,660.00 平方米。厂区内房屋建(构)筑物为企业自用,无他项权利状况,所在土地为出让工业用地。

(3) 经现场清查,各项建筑物、构筑物均存在且正常使用。

(4) 上述建筑物所使用的土地使用权账面值在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科目。

#### 4. 设备安装工程

在建工程—设备安装工程账面值为 244,871,859.48 元,共 49 项,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开工日期	预计完工日期	帐面已付金额合计
1	4000007JJ15021-台式加热炉	2015/2/1	2020/4/30	210,256.41
2	4000008JJ1607725-双燃料辅机系统安装	2016/7/1	2020/6/30	455,144.50
3	4000009JJ17051-第二综合楼浴室改造	2017/5/1	2020/6/30	28,301.89

## 资产评估报告

【2020】第 0676 号

序号	设备名称	开工日期	预计完工日期	帐面已付金额合计
4	4000010JJ18005-12X92DF 主机天然气双壁管	2018/10/1	2020/4/30	997,522.51
5	4000010JJ18025-深孔钻受油器	2018/11/1	2020/4/30	603,448.30
6	4000010JJ18027-五轴加工中心主轴增速铣头	2018/3/1	2020/4/30	215,517.24
7	4000010JJ18028-4至6号污水排放口沉淀、消毒处理装置	2018/10/1	2020/6/30	262,404.81
8	4000010JJ18029-4至6号污水排放口氧化处理装置	2018/10/1	2020/6/30	258,041.17
9	4000010JJ18031-公司安保监控模拟改数字机新增项目	2018/10/1	2020/4/30	1,061,818.17
10	4000010JJ18053-3#油/气耗测量系统	2018/10/1	2020/6/30	9,957.27
11	4000010JJ18055-柴油机燃油泄放改造	2018/10/1	2020/6/30	48,853.80
12	4000010JJ18059-4#辅机系统改造	2018/10/1	2020/6/30	9,957.27
13	4000010JJ18062-集控室改造	2018/10/1	2020/6/30	49,722.89
14	4000010JJ1806617-市政燃气供电项目 15#开关站	2018/10/1	2020/6/30	1,038,225.92
15	4000011JJ19005-总装车间、大件加工车间智能化联网项目	2019/9/6	2020/6/30	623,853.21
16	4000011JJ19006-中件加工车间网络覆盖项目	2019/9/6	2020/6/30	282,568.80
17	4000011JJ19008-4至6号污水排放口污泥脱水处理及引风除臭系统	2019/1/1	2020/6/30	400,396.38
18	4000011JJ1904921 - 移动厕所	2019/11/7	2020/6/30	42,035.40
19	4000011JJ1904922 - 一卡通系统	2019/12/16	2020/6/30	129,883.19
20	4000011JJ1905021 - 集配中心消防改造	2019/11/26	2020/6/30	144,361.65
21	Z01200101-生产、辅助及环保设备	2019/2/26	2020/6/30	15,633,691.30
22	Z01200102-建设单位管理费		2020/12/31	15,034.17
23	Z01200103-前期工作咨询费		2020/12/31	233,705.82
24	Z01200104-勘察费		2020/12/31	297,028.66
25	Z01200105-设计费		2020/12/31	754,716.99
26	Z01200106-建设工程监理费		2020/12/31	439,150.93
27	Z01200107-招标代理服务费		2020/12/31	87,110.38
28	Z01200108-环境影响咨询费		2020/12/31	89,622.64
29	2000002G532001-G532001-水力测功器 1 台 -8 万马力	2007/10/23	2020/4/30	16,428.00
30	2000002G532007 双燃料试车系统	2019/4/1	2020/4/30	10,488,117.35
31	2000002G532201-辅机房	2018/1/1	2020/12/31	1,220,517.00
32	3000002G662002-装配台位（总装车间）	2018/1/1	2020/4/30	195,051.75
33	3000002G662003-350/100/20T-39M 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	2018/1/1	2020/4/30	184,084.95
34	3000002G662008-200/50T-39M 桥式起重机	2019/12/31	2020/12/31	400.00
35	3000002G672003-总装试验车间中间轴	2018/1/1	2020/4/30	55,555.55



序号	设备名称	开工日期	预计完工日期	帐面已付金额合计
36	3000002G702002-数控龙门镗铣床 6X24	2008/7/1	2020/12/31	17,107,123.49
37	3000002G702003-数控龙门镗铣床 5X17	2015/9/1	2020/12/31	85,973,400.09
38	3000002G702005-数控落地镗铣床 2	2008/8/1	2020/12/31	36,257,381.85
39	3000002G702006-数控导轨钻床	2008/7/1	2020/12/31	2,536,383.32
40	3000002G702012-辅助设备	2019/11/26	2020/6/30	205,657.05
41	3000002G712003-立式车铣加工中心	2008/7/1	2020/12/31	34,289.77
42	3000002G712007-卧式加工中心 TH6516	2008/9/1	2020/12/31	13,534.00
43	3000002G71200701 - 数控落地镗铣床 160	2019/5/29	2020/6/30	4,725,929.20
44	3000002G712008-卧式加工中心 1 TH6513	2008/8/1	2020/12/31	6,123.00
45	3000002G712009-卧式加工中心 2 TH6513	2008/8/1	2020/12/31	161,594.39
46	3000002G712012-数控龙门镗铣床 2	2008/8/1	2020/6/30	15,606.00
47	3000002G732001 氧气 CO2 氩气汇流排量及 8#变电所	2018/5/1	2020/12/31	20,000.00
48	2000001G531002 双燃料试车设备基础	2014/8/1	2020/3/31	1,566,605.97
49	二期大件车间(2)项目一设备	2017/6/5	2020/6/30	59,665,745.08
	<b>合计</b>			<b>244,871,859.48</b>

经清查核实，在建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中：

第 22~28 项为工程中发生的费用，待工程竣工后与项目整体进行分摊，本次评估在固定资产中合并考虑其价值，对在建工程中的费用评估为零；

其余设备均为正在安装或安装完成等待验收的设备，本次评估按照合理工期计算资金成本进行评估。

## 5. 土建工程

在建工程—土建工程账面值为 119,627,108.59 元，共 15 项。工程概况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开工日期	账面价值	备注
1	二期加工综合楼及设备监理项目	2008 年 3 月	6,484,303.50	合并入房屋建筑物科目序号 34
2	二期绿化施工	2008 年 9 月	1,553,912.32	合并入房屋建筑物科目序号 57
3	二期中件车间(2)项目	2009 年 10 月	4,274,499.48	合并入房屋建筑物科目序号 18
4	二期总装车间(2)项目	2014 年 9 月	66,083.50	合并入房屋建筑物科目序号 49
5	一期前期费用	2007 年 10 月	19,459,529.23	在房屋建筑物中考虑
6	一期工程贷款利息	2007 年 10 月	1,870,104.75	在房屋建筑物中考虑
7	一期绿化施工	2008 年 6 月	826,534.50	合并入房屋建筑物科目序号 57
8	毛坯堆场项目	2014 年 11 月	4,194,480.82	合并入房屋建筑物科目序号 39
9	二期总承包费勘察费	2008 年 12 月	2,601,237.60	合并入房屋建筑物科目
10	二期转固定资产前期费用	2007 年 10 月	14,527,267.16	合并入房屋建筑物科目
11	二期待分摊前期费用	2007 年 10 月	18,191,803.01	二期未开工工程前期费用

序号	项目名称	开工日期	账面价值	备注
12	二期工程贷款利息	2007 年 10 月	44,664,761.63	合并入房屋建筑物科目
13	污水处理外场管道提升连接项目		350,761.23	
14	污水处理预处理设施项目		289,534.26	
15	固废堆放区域改造		272,295.60	

在建工程中主要项目为已完工的生产厂房的补充项目，至基准日已完工，剩余项目为公司二期项目发生的前期费用及贷款利息。

## 6. 无形资产

### (1) 土地使用权

委托单位拥有的土地使用权状况和账面值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土地权属编号	房地坐落	用地性质	用途	土地面积 (m <sup>2</sup> )	账面价值
沪房地南字(2009)第 019314号	新元南路6、66号	国有出让	工业	395,857.20	42,880,480.39

被评估单位涉及的土地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元南路 6、66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已办理了《上海市房地产权证》，证书编号为沪房地南字(2009)第 019314 号，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来源为出让。权证记载情况如下：

权证编号	沪房地南字(2009)第 019314 号
坐落	新元南路 6、66 号
权利人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使用权来源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地号	南汇区县内境外 2 街坊 107/1 丘
宗地(丘)面积	395857
使用期限	2006 年 8 月 28 日至 2056 年 8 月 27 日止
使用权面积	395857.20 平方米

### 现场勘查情况：

形 状	呈规则平坦地
土地四至	东：倚天路、南：海堤路、西：新元南路、北：沧海路
开发状况	五通一平
土地等级	上海市 2013 基准地价工业 8 级

##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系企业因计提坏账准备、预计负债、预提费用影响的应纳税时间性差异金额。

### （四）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其他无形资产

#### 1. 第一代低速柴油机、低压 SCR 知识产权

针对国际海事组织（IMO）关于船舶柴油机排放尾气中的氮氧化物（NO<sub>x</sub>）的排放控制的相关法规，沪东重机有限公司联合中船三井开展了第一代低速柴油机、低压 SCR 的研发，并完成了 8 项研究内容、突破了 4 项关键技术、形成了 11 项核心专利、并研制了首套取得满足排放控制要求的 SCR 装置。研发双方共享 SCR 技术所带来的所有知识产权，并共同承担研发费用，研发费用合计 2250 万元（不含税），其中 425 万元已通过设计外包、计量检测、培训等方式支付，另外 700 万元一次性支付后形成无形资产进行摊销。

截至评估基准日，中船三井及沪东重机已完成了《第一代低速柴油机、低压 SCR 知识产权共享协议》的签署，但专利权利人尚未变更，中船三井尚未作为专利成果的申请人及专利权的共同权利人。

#### 2. 外购软件

早期购买的 UG NX 软件、浪潮企业管理软件等 32 项外购软件，原始入账价值合计 6,673,686.98 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已全部摊销完毕，尚余 27 项仍在使用的。

**截止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账面未记录反映的无形资产涉及专利、软件著作权，本次将纳入评估范围。具体情况如下：**

#### 1. 专利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1	201510158922.X	一种试车台用低速柴油机回油自动测量系统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5/04/07	2017/02/22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	201510319386.7	一种多增压器柴油机的氮氧化物排放测量方法	发明专利	2015/06/11	2017/10/31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3	201510366907.4	一种用于柴油机活塞杆深孔的加工方法	发明专利	2015/06/29	2017/09/19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4	201520401109.6	一种用于水力测功器起吊的钢丝绳导向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6/11	2015/10/28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5	201510478264.2	用于加工机架导板的方法及刀具	发明专利	2015/08/07	2017/05/03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报告

【2020】第 0676 号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6	201510488983.2	一种用于起吊工具的压力测试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5/08/11	2017/09/19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7	201510478265.7	船用柴油机地脚螺栓在试验台上的布置安装方法	发明专利	2015/08/07	2017/09/19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8	201520601052.4	用于磨床冷却水箱的油水分离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8/11	2016/01/13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9	201420122450.3	一种模块化集成遥控功能的柴油机机旁操纵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3/18	2014/08/20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0	201410100036.7	柴油机主轴承座与主轴承盖连接面的加工方法及对刀模板	发明专利	2014/03/18	2016/04/27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1	201410100039.0	分段式柴油机机座主轴承孔的对中测量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4/03/18	2016/08/24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2	201410457564.8	一种可消除装夹间隙的工件支撑装置	发明专利	2014/09/10	2016/09/21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3	201410459014.X	一种用于大型零件深孔加工的减振装置	发明专利	2014/09/10	2016/06/01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4	201420517545.5	用于活塞杆热处理的内孔密封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9/10	2015/02/04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5	201420506927.8	用于车削薄壁工件的防形变组合夹具	实用新型	2014/09/04	2015/02/04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6	201420667127.4	一种船用低速柴油机液压缸单元的除气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1/10	2015/04/22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7	201410632508.3	一种紧凑型低速柴油机滑油出口过滤装置	发明专利	2014/11/10	2016/08/17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8	201420667128.9	一种组合式温度传感器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1/10	2015/04/22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9	201410627700.3	基于运行负荷实现水温可控的柴油机缸套冷却系统	发明专利	2014/11/10	2017/02/22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0	201420749513.8	用于柴油机高压燃油管泄漏的快速诊断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2/03	2015/05/20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1	201420749511.9	船用低速柴油机机座用安全作业平台	实用新型	2014/12/03	2015/05/20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2	201420749529.9	热态链轮水平起吊工具	实用新型	2014/12/03	2015/06/17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3	201120411435.7	气缸体孔的加工装置	实用新型	2011/10/25	2012/08/01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4	201220149037.7	船用低速柴油机活塞总成安装用固定装置	实用新型	2012/04/10	2012/12/12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5	201220228610.3	一种活塞倾斜度测量装置	实用新型	2012/05/18	2012/12/12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6	201220335279.5	一种大型圆柱类工件装夹装置	实用新型	2012/07/11	2013/03/13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7	201210245863.6	一种船用柴油机增压器运转状态的控制装置	发明专利	2012/07/16	2013/12/25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8	201210364639.9	船用辅助鼓风机的迷宫式密封装置	发明专利	2012/09/26	2014/10/08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9	201120345221.4	升降伸缩作业平台	实用新型	2011/09/15	2012/05/23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30	201010022755.3	基准集成加工方法及其多方向定位块	发明专利	2010/01/13	2012/07/04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31	201310455212.4	一种用于加工机架轴头孔的刀具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3/09/29	2016/02/10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32	201320564326.8	一种用于大孔径测量的标准棒	实用新型	2013/09/11	2014/03/19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报告

【2020】第 0676 号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33	201310412545.9	用于柴油机气缸体缸套孔内斜孔的加工方法	发明专利	2013/09/11	2016/01/13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34	201310566971.8	船用低速柴油机空冷器芯子的安装装置和方法	发明专利	2013/11/14	2015/08/19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35	201310565904.4	船用低速柴油机连杆十字头总成的作业装置及其方法	发明专利	2013/11/14	2016/01/13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36	201320608060.2	用于船用低速柴油机零件的加热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2013/09/29	2014/04/23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37	201310565902.5	船用低速柴油机曲轴飞轮的同钻铰加工方法及设备	发明专利	2013/11/14	2016/01/13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38	201310455202.0	一种柴油机压力检测信号集成输入输出装置	发明专利	2013/09/29	2015/10/28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39	201320608056.6	船用低速柴油机排气阀的检修用翻转台	实用新型	2013/09/29	2014/04/23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40	201320787599.9	用于船用低速柴油机压力开关的模拟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13/12/03	2014/06/04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41	201320789087.6	一种用于超长轴类零件外圆磨削的工装夹具	实用新型	2013/12/03	2014/06/04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42	201110257873.7	柴油机气缸体水套及缸套水套水密性检测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1/09/02	2013/12/25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43	201520185886.1	一种用于手拉葫芦的安全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3/31	2015/08/26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44	201520186797.9	用于船用柴油机连杆十字头总成的起吊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3/31	2015/09/16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45	201520185888.0	船用低速柴油机机架总成的起吊工具	实用新型	2015/03/31	2015/09/16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46	201520186796.4	用于数控机床的多级液位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3/31	2015/09/16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47	201510145259.x	船用低速柴油机分段曲轴的拆装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2015/03/31	2017/01/18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48	201510658702.3	船用柴油机机架导板R凹槽的加工方法及刀具	发明专利	2015/10/13	2018/05/08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49	201520789979.5	船用柴油机上高空作业用安全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15/10/13	2016/03/23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50	201510658851.X	一种简易焊接机械手	发明专利	2015/10/13	2017/01/11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51	201520790448.8	用于短管-弯头自动焊接的夹持装置	实用新型	2015/10/13	2016/03/23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52	201610163708.8	用于增压器与空气管装配的定位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6/03/22	2017/05/03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53	201620206192.6	一种主机漏斗与钢管的固定装置	实用新型	2016/03/17	2016/09/21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54	201620206185.6	一种气缸体填料函孔的倒角装置	实用新型	2016/03/17	2016/08/10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55	201620221736.6	用于船用柴油机回油的多用途过滤装置	实用新型	2016/03/22	2016/09/21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56	201610164312.5	用于船用低速柴油机机架的激光基准划线方法	发明专利	2016/03/22	2017/09/19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57	201620206278.9	一种用于大型低速船用柴油机连杆的起吊装置	实用新型	2016/03/17	2016/09/21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58	201610461049.6	用于气动三通合流调节阀的高温高压测试台及测试方法	发明专利	2016/06/23	2018/05/08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报告

【2020】第 0676 号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59	201610466767.2	一种运动轴的动态密封结构	发明专利	2016/06/23	2017/09/19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60	201610461048.1	一种用于柴油机二次力矩补偿的电动装置	发明专利	2016/06/23	2018/05/08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61	201620627539.4	一种集成式辅助风机设备	实用新型	2016/06/23	2016/12/28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62	201620627540.7	一种便于安装及拆卸的低速柴油机链轮轴装置	实用新型	2016/06/23	2016/12/28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63	201610818187.5	用于船舶柴油发动机CO2气体排放的测量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2016/09/12	2019/04/12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64	201621050685.1	具有透气功能的排气阀用伺服油管路系统	实用新型	2016/09/12	2017/05/03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65	201610817937.7	一种低速柴油机的喷油器	发明专利	2016/09/12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66	201621050683.2	一种连杆配重块的紧固辅助装置	实用新型	2016/09/12	2017/06/27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67	201610818189.4	曲轴飞轮同钻铰孔的全回转自动定位加工设备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6/09/12	2018/05/08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68	201610909180.4	用于船用低速柴油机曲轴链轮装配的定位工具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6/10/19	2018/08/10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69	201610909150.3	大型连杆类工件加工用定位和旋转装置	发明专利	2016/10/19	2018/06/01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70	201610909160.7	船用柴油机伸缩套管的水平安装方法	发明专利	2016/10/19	2018/08/10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71	201621135685.1	一种用于钢管弯管的划线工具	实用新型	2016/10/19	2017/05/03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72	201621135148.7	一种用于管件加工的防滚落支撑装置	实用新型	2016/10/19	2017/05/03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73	02145016.1	低速柴油机机架导板接刀加工方法	发明专利	2012/11/04	2004/07/09	沪东重机有限公司;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74	200310109334.4	柴油机分段机架加工方法	发明专利	2003/12/12	2006/11/01	沪东重机有限公司;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75	200410024826.8	定位夹具及利用定位夹具校平定位大型箱体类零件的方法	发明专利	2004/06/01	2006/03/08	沪东重机有限公司;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76	200510026447.7	超长同轴孔系工件高精度同轴孔的加工方法	发明专利	2005/06/03	2008/04/16	沪东重机有限公司;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77	200610024582.2	用于大孔径物件测量的辅助工具及其使用方法	发明专利	2006/03/10	2008/01/30	沪东重机有限公司;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78	201710264127.8	一种船用低速柴油机的双碱值气缸油自动调和装置	发明专利	2017/04/21	2019/08/23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79	201720422806.9	一种用于船用低速柴油机增压器的滑油系统	实用新型	2017/04/21	2018/01/02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80	201710264126.3	具有限压和缓冲作用的船用低速柴油机燃油供油系统	发明专利	2017/04/2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81	201720422780.8	船用低速柴油机用整机起吊工具	实用新型	2017/04/21	2018/01/02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82	201721207515.4	用于船用柴油机链轮轴的起吊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9/20	2018/05/08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报告

【2020】第 0676 号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83	201721203827.8	用于大型低速船用柴油机气缸盖的起吊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9/20	2018/05/08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84	201721210385.X	用于活塞杆深孔打磨的简易净化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9/20	2018/05/08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85	201721207814.8	用于连杆镗孔的通用型工装	实用新型	2017/09/20	2018/05/08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86	201721829682.2	具有指示和锁死功能的手轮式球阀	实用新型	2017/12/25	2018/09/18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87	201711416973.3	大型柴油机主轴轴承螺孔的超长距离加工设备和方法	发明专利	2017/12/25	2019/08/23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88	201721829274.7	船用低速柴油机活塞杆吊装翻身作业用工装	实用新型	2017/12/25	2018/07/27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89	201711416702.8	用于推力轴承“U”型滑油管的校验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7/12/25	2019/11/26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90	201711416684.3	用于深孔钻的刀具保护装置	发明专利	2017/12/25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91	201721858907.7	用于车床加工活塞杆的双头刀排	实用新型	2017/12/25	2018/07/27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92	201721829349.1	一种电缆放线用辅助工具车	实用新型	2017/12/25	2018/09/18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93	201721829647.0	用于柴油机缸套的起吊和转运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2/25	2018/07/27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94	201721829014.X	一种用于管件端口的封盖板	实用新型	2017/12/25	2018/07/27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95	201721881392.2	用于十字头销立式工位加工的定位夹具	实用新型	2017/12/28	2018/09/18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96	201711463277.8	用于加工柴油机机座大小斜面的方法及刀具	发明专利	2017/12/28	2019/06/25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97	201721881384.8	一种用于法兰与钢管支管焊接的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2/28	2018/09/18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98	201711464948.2	船用柴油机F架管系安装装置及安装方法	发明专利	2017/12/28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99	201721882769.6	一种用于低速柴油机的贯穿螺栓组件新结构	实用新型	2017/12/28	2018/09/18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00	201721881370.6	船用柴油机缸盖螺栓整体起吊用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2/28	2018/09/18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01	201711464950.X	基于柴油机废气旁通装置的废气锅炉能量控制方法	发明专利	2017/12/28	2020/02/21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02	201721882747.X	一种可观测的船用低速柴油机的注油器管路	实用新型	2017/12/28	2018/07/27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03	201710950613.5	船舶柴油机用面密封示功阀	发明专利	2017/10/13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04	201710950885.5	用于大型低速船用柴油机连杆的翻身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7/10/13	2019/11/26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05	201710950897.8	用于柴油机机座主轴轴承螺孔加工的工具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7/10/13	2019/03/01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06	201810334061.X	用于气缸盖燃烧室凹槽内58%镍基合金的全自动堆焊方法	发明专利	2018/04/10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07	201820527800.2	一种车床的复合型顶尖	实用新型	2018/04/10	2018/11/16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08	201810334054.X	一种用于扫气集管定位校准的装置及加工方法	发明专利	2018/04/10	2019/11/26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报告

【2020】第 0676 号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109	201810334053.5	一种船用柴油机的观察装置	发明专利	2018/04/10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10	201810334045.0	一种船用双机双桨的燃油背压阀系统	发明专利	2018/04/10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11	201820533377.7	一种高位注油式气缸套组件	实用新型	2018/04/10	2018/12/11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12	201820527811.0	一种活塞冷却油的进油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4/10	2018/11/16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13	201820527806.X	一种船用低速柴油机的冷却水支管	实用新型	2018/04/10	2018/11/16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14	201820527799.3	用于落地镗铣床主轴箱平衡锤钢丝绳的寿命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4/10	2019/02/22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15	201820527807.4	气缸盖自动堆焊用定位夹紧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4/10	2018/11/16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16	201820952602.0	一种船用低速柴油机盘车机的刹车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6/21	2019/02/22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17	201810640347.0	一种用于柴油机油耗的模块化测量装置	发明专利	2018/06/21	2020/02/21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18	201810640348.5	船用低速柴油机连杆深孔的打磨方法及专用珩磨装置	发明专利	2018/06/2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19	201820952601.6	一种大型卸扣用驳运推车	实用新型	2018/06/21	2019/02/19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20	201820952289.0	一种临时电缆敷设用夹具	实用新型	2018/06/21	2019/02/22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21	201810640304.2	一种船用低速柴油机 Tier III 性能的模拟测试方法	发明专利	2018/06/21	2020/02/21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22	201820951814.7	低速柴油机测速传感器的安装支架	实用新型	2018/06/21	2019/02/22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23	201820952287.1	低速柴油机十字头销加工用工艺镶块的专用加工工装	实用新型	2018/06/21	2019/02/22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24	201810640289.1	用于船用柴油机连杆加工的定位装夹装置	发明专利	2018/06/21	2020/02/21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25	201820952286.7	一种用于钢管的划线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6/21	2019/02/22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26	201810640301.9	一种用于钢管弯管的划线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8/06/2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27	201820952586.5	一种用于弯管焊接的工装	实用新型	2018/06/21	2019/02/19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28	201810640302.3	大型柴油机机架在龙门铣床上的快速上车校正方法	发明专利	2018/06/2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29	201821379584.8	一种船用低速柴油机爆压传感器的安装工具	实用新型	2018/08/27	2019/06/25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30	201810977946.1	一种船用柴油机曲柄箱内检修作业安全防护装置	发明专利	2018/08/27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31	201821401899.8	一种活塞杆外圆的简易抛光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8/27	2019/06/25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32	201821379729.4	船用柴油机假缸盖起吊工具用具有双重作用的撑板	实用新型	2018/08/27	2019/06/25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33	201821418640.4	一种用于狭窄空间的加长紧固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8/27	2019/06/25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34	201821379730.7	用于低速柴油机液缸蓄压罐装卸的维保工具	实用新型	2018/08/27	2019/06/25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报告

【2020】第 0676 号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135	201821743927.4	一种低沸点液体过冷程度的测量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0/26	2019/07/16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36	201821742877.8	一种具有通风功能的双壁管	实用新型	2018/10/26	2019/06/25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37	201811264376.8	用于船用低速柴油机EGR的水处理系统	发明专利	2018/10/26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38	201811255338.6	MAN系列船用低速柴油机十字头销的加工方法	发明专利	2018/10/26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39	201811255337.1	用于船用低速柴油机排气阀的自调整缓冲装置	发明专利	2018/10/26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40	201821742876.3	用于低速柴油机废气再循环系统的高速可调风机	实用新型	2018/10/26	2019/06/25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41	201811264365.X	用于船用低速双燃料柴油机的引燃油模块	发明专利	2018/10/29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42	201811264350.3	用于柴油机机架贯穿螺栓孔的加工方法及刀具	发明专利	2018/10/29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43	201811264372.X	船用低速柴油机SCR装置的管路及支撑平台布置结构	发明专利	2018/10/29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44	201811560618.8	用于柴油机曲柄销轴承盖与连杆拆装的固定工具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8/12/20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45	201811560620.5	用于高压油管球型密封面的气动研磨工具及研磨方法	发明专利	2018/12/20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46	201811561178.8	用于厚壁高压无缝钢管超声探伤的对比试块及探伤方法	发明专利	2018/12/20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47	201822185661.2	船用低速柴油机气缸套翻身用起吊工装	实用新型	2018/12/20	2019/10/18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48	201822149321.4	机床冷却水箱的水位自动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2/20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49	201822155191.5	一种用于空气瓶的多通连接块	实用新型	2018/12/20	2019/10/15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50	201822190548.3	一种低温液体卡套接头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2/20	2019/10/18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51	201920265054.9	一种用于船用柴油机链条的固定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3/04	2019/11/26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52	201520655566.8	一种二级换热式LG气体华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8/27	2016/03/09	沪东重机有限公司;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53	201920271537.X	大型船用低速柴油机SCR装置和管路的支撑平台	实用新型	2019/03/04	2019/11/26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54	201921217934.5	用于卧式车床上加工活塞杆的可调节垫块工装	实用新型	2019/07/3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55	201921217932.6	船用低速柴油机再循环废气冷却装置的空冷器芯	实用新型	2019/07/3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56	201921217874.7	用于船用低速柴油机电气设备安装的多用途支架	实用新型	2019/07/3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57	201921217873.2	一种用于管路的观察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7/3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58	201921217862.4	用于硅油减震器的起吊工装	实用新型	2019/07/3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59	201921217832.3	一种用于引燃油喷油器孔密封面的检验和研磨工具	实用新型	2019/07/3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60	201921217831.9	船用低速柴油机连杆十字头总成运输用挂机工装	实用新型	2019/07/3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报告

【2020】第 0676 号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161	201921217815.X	一种用于多根管件同时划线的工具	实用新型	2019/07/3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62	201921217811.1	一种可伸缩式过桥	实用新型	2019/07/3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63	201921217780.X	船用低速柴油机角度测量传感器的安装支架	实用新型	2019/07/3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64	201910697934.8	一种双燃料低速柴油机活塞的安装方法及辅助工具	发明专利	2019/07/3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65	201910697935.2	船用EGR主机的含碱洗涤水供给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9/07/3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66	201910697962.X	船用柴油机缸盖/缸套冷却水及其透气管路结构	发明专利	2019/07/3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67	201910697965.3	一种氧气传感器的测量与校验装置	发明专利	2019/07/3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68	201910697987.X	一种低速柴油机贯穿螺栓的新型紧固结构	发明专利	2019/07/3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69	201910751478.0	用于船用低速柴油机体件生产过程的标识方法	发明专利	2019/08/15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70	201910751469.1	用于柴油机机座主轴承孔加工的粗镗刀具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9/08/15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71	201910751484.6	用于柴油机机架断续螺纹孔加工的螺纹铣刀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9/08/15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72	201910751460.0	用于双燃料主机天然气管路的气密性检测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9/08/15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73	201910751481.2	水力测功器与船舶柴油机的连接及其调整方法	发明专利	2019/08/15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74	201921319627.8	大型顶尖的吊装工装	实用新型	2019/08/15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75	201921319577.3	一种连杆轴承孔的抛光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8/15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76	201921319609.X	一种用于气缸体吊运和翻身的工装	实用新型	2019/08/15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77	201921665817.5	用于相邻贯穿螺栓保持间距的支架工装	实用新型	2019/10/08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78	201921665818.X	一种用于半自动车床的快速换刀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0/08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79	201921665907.4	一种大型圆柱状零部件的起吊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0/08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80	201921665909.3	一种SCR管路用可拆卸式固定支座	实用新型	2019/10/08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81	201910997391.1	用于曲轴与链轮过盈配合安装的局部调整方法	发明专利	2019/10/2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82	201910997401.1	一种用于深孔的气动型全自动打磨设备	发明专利	2019/10/2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83	201910997380.3	一种用于大型船用柴油机活塞环的拆装工具	发明专利	2019/10/2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84	201921665811.8	双燃料主机引燃油泵的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0/08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85	201910997399.8	柴油机天然气液压驱动管路密封性的测试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9/10/2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86	201910997406.4	船用低速柴油机连杆中心深孔的加工工具及加工方法	发明专利	2019/10/2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报告

【2020】第 0676 号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187	201921665794.8	用于多根管件同时弯制作业的固定夹具	实用新型	2019/10/08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88	201910997393.0	用于船用低速柴油机支管法兰的自动焊接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9/10/2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89	201921665728.0	一种低速柴油机排气阀的顶置式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0/08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90	201921665910.6	一种用于低速柴油机油雾探测器的管子支架	实用新型	2019/10/08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91	201910997382.2	分段式曲轴装配连接用液压对中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9/10/2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92	201910997385.6	用于双燃料船用低速柴油机的缸套冷却水系统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9/10/2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93	201921665942.6	一种用于船用低速柴油机气缸套的起吊工具	实用新型	2019/10/08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94	201910997402.6	双燃料船用柴油机气缸盖的起动阀进气孔的加工方法	发明专利	2019/10/2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95	201921665752.4	一种流量可调节的节流孔板	实用新型	2019/10/08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96	201910997407.9	一种用于大型镗排的安装架及快速安装方法	发明专利	2019/10/2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97	201910997398.3	一种船用柴油机分段式机架连接部位的加工方法	发明专利	2019/10/21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98	201921691723.5	用于船用柴油机曲轴的防旋转工装	实用新型	2019/10/08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99	201521106587.0	一种高效的SCR反应器吹扫装置	实用新型	2015/12/28	2016/08/10	沪东重机有限公司;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00	201621481149.7	船用柴油机选择性催化还原尿素喷射系统	实用新型	2016/12/30	2017/11/07	沪东重机有限公司;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01	201621449338.6	一种用于SCR反应器的吹灰系统	实用新型	2016/12/28	2017/12/22	沪东重机有限公司;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02	201721816128.0	一种船用柴油机低压SCR补燃系统	实用新型	2017/12/22	2018/08/31	沪东重机有限公司;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03	201922082658.2	用于数控机床液压系统的余能转换再利用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1/27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04	201911178572.8	用于数控机床液压系统的余能转换再利用装置	发明专利	2019/11/27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05	201922072152.3	柴油机台架实验用油污污水泄放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1/27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06	201911178579.X	柴油机台架实验用油污污水泄放装置	发明专利	2019/11/27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07	201922072171.6	基于自身重力作用的船用柴油机连杆的翻身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1/27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08	201911178859.0	基于自身重力作用的船用柴油机连杆的翻身装置和方法	发明专利	2019/11/27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09	201922072734.1	一种内置废气旁通系统的增压器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1/27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10	201911178851.4	一种内置废气旁通系统的增压器装置	发明专利	2019/11/27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211	201922072168.4	用于接线箱上电缆接头的便捷式紧固工具	实用新型	2019/11/27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12	201911178584.0	用于接线箱上电缆接头的便捷式紧固工具和方法	发明专利	2019/11/27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13	201922072169.9	船用低速柴油机空冷器芯子的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1/27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14	201911178594.4	船用低速柴油机空冷器芯子的清洗装置和方法	发明专利	2019/11/27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15	201911178835.5	柴油机循环冷却水的水质自动监测和加药系统	发明专利	2019/11/27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216	201911178853.3	船用柴油机气缸盖的翻身装置和方法	发明专利	2019/11/27	未授权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注 1】：其中 10 项是和沪东重机共同持有的专利权，双方就持有专利共享所有权益，未作特殊约定。本次对共同持有的专利权按价值平均分摊进行评估，即双方各自享有 50%的权益。

【注 2】：其中 85 项是尚未获得授权的专利申请，本次评估未考虑该类专利尚未获得授权的法律瑕疵对评估值的影响。

## 2. 软件著作权

序号	登记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1	2009SR043560	中船三井原文图纸管理软件	2009/04/09	2009/04/09
2	2009SR059259	中船三井总体文件取号软件	2009/01/12	2009/01/12
3	2010SR008739	中船三井柴油机设计修改联系单管理软件	2009/06/23	2009/06/23
4	2011SR069097	中船三井设计文件编号管理软件	2011/04/28	2011/05/06
5	2012SR087850	中船三井专利文件管理软件	2012/04/10	2012/04/16
6	2014SR216810	中船三井基础信息查询软件	2014/06/29	2014/07/01
7	2015SR169956	中船三井配套供应商远程查询软件	2014/12/10	2014/12/15
8	2018SR965026	中船三井加工部生产管理系统	2018/10/01	未发表
9	2018SR965027	选择性催化还原装置(SCR)监测系统	2017/10/25	未发表
10	2019SR1324012	需求模块导入 Teamcenter 工具	2019/05/18	未发表

### (五) 被评估单位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被评估单位未申报其他表外资产。

### (六)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被评估单位账面值中无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结论情况。

####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从评估目的分析：是为经济行为实施所涉及的各当事方提供交易价格的参考意见，交易各方均处于平等的市场地位，实施的是正常、公平的市场交易行为，按市场价值进行交易较能为交易各方所接受。

从市场条件分析：现阶段资产交易日趋频繁，产权交易市场日益成熟，按市场价值进行交易已为市场参与的投资者普遍接受。

从评估对象的自身条件分析：评估对象拥有完整的企业经营要素资产，在可预见的未来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未面临短期内被迫解散、出售、快速变现或拆零变现的情况。

从与评估假设的相关性分析：本次评估假设是将评估对象置身于一个模拟的完全公开和充分竞争的市场，即设定的评估假设条件目的在于排除非市场因素和非正常因素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综上所述，资产评估的基本要素满足市场价值定义，故本次评估选取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公平交易”是指在没有特定或特殊关系的当事人之间的交易，即假设在互无关系且独立行事的当事人之间的交易。

####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评估基准日是在综合考虑经济行为实施的需要、会计期末资料提供的便利，以及评估基准日前后利率和汇率的变化情况，由资产评估师与委托人协商后确定。

#### 六、评估依据

本次资产评估遵循的评估依据情况具体如下：

##### （一）经济行为依据

1.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中船战发[2020]216 号”《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关

于组建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

2.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船战发[2020]51 号”《关于组建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事宜资产评估基准日的通知》；

## （二）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修正）；

3.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6号发布，财政部令第97号修改）；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修正）；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修正）；

6.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2008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7. 《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378号，国务院令第588号修订）；

8.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令第91号）；

9. 《关于印发〈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国资办发[1992]36号）；

10.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2号）；

11. 《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委产权[2006]274号）；

12. 《关于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产权[2009]941号）；

13.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工作指引》（国资发产权[2013] 64号）；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

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15. 国务院关于废止《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和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691号）；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50号，依据2011年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65号修订）；

17. 《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第[2016]36号）；

18.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

19. 《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

20.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2008年12月27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三次修订）；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2010年2月26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2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2019年12月12日国务院第74次常务会议通过）；

23.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

24. 《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号）；

25. 其他与评估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

### （三）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报告》（中评协[2017]35号）；

9.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0.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1.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号）；
12.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1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1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17〕38号）；
1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16. 《知识产权资产评估指南》（中评协[2017]44号）；
17. 《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9号）；
18. 《著作权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0号）；
19.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 （四）资产权属依据

1. 房屋所有权证；
2. 《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土地使用权证》；
3. 专利权证书或申请通知书；
4. 著作权（版权）证书；
5. 机动车行驶证；
6. 重要资产购置合同或记账凭证；
7. 固定资产台账、记账账册等；
8. 其他资产权属证明资料。

#### （五）评估取价依据

1.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授权公布的最新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2. 中国人民银行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基准日汇率中间价；
3. 《机电产品报价手册》中国机械工业出版社；
4. 《中国汽车网》等网上汽车价格信息资料；
5. 设备网上可予查询的价格信息资料；



6. 《上海市建筑和装饰工程预算定额（SH01-31-2016）》；
7. 上海市建筑工程造价信息；
8. 《上海市建设工程施工费用计算规则（SHT0-33-2016）》；
9. 关于实施建筑业营业税改增值税调整本市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沪建市管〔2016〕42号）；
10. 《沿海港口水工建筑工程定额》；
11.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运工程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计价依据调整办法》的通知；
12.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网站颁布的土地成交资料；
13. 上海市《2013年基准地价更新项目成果报告》；
14. 被评估单位及其管理层提供的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账册与凭证以及资产评估申报表；
15. 被评估单位历史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16. 被评估单位主要产品目前及未来年度市场预测相关资料；
17. 被评估单位管理层提供的未来收入、成本和费用预测表；
18. 被评估单位管理层提供的在手合同、订单及目标客户信息资料；
19. 万得证券投资资讯系统有关资本市场信息资料；
20. 标准普尔全球市场情报有限公司的S&P Capital IQ 资讯平台系统有关资本市场信息资料；
21. 资产评估师现场勘察记录及收集的其他相关估价信息资料。

#### （六）其他参考资料

1. 被评估单位及其管理层提供的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账册与凭证以及资产评估申报表；
2. 《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2011年版）；
3. 国家宏观经济、行业、区域市场及企业统计分析资料；
4.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技术统计资料；
5. 其他相关参考资料。

## 七、评估方法

### （一）评估方法概述

依据《资产评估基本准则》，确定资产价值的评估方法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基本方法及其衍生方法。

依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可以采用收益法、市场法、成本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

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对企业价值评估采用收益法，强调的是企业的整体预期盈利能力。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对企业价值评估采用市场法，具有评估数据直接选取于市场，评估结果说服力强的特点。

成本法（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对企业价值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可能存在并非每项资产和负债都可以被充分识别并单独评估价值的情形。

### （二）评估方法的选择

依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成本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对于适合采用不同评估方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采用两种以上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目的是为股权出资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资产基础法（成本法）的基本思路是按现行条件重建或重置被评估资产，潜在的投资者在决定投资某项资产时，所愿意支付的价格不会超过购建该项资产的现行购建成本。本评估项目能满足资产基础法（成本法）评估所需的条件，即被评估资产处于继续使用状态或被假定处于继续使用状态，具备可利用的历史经营资料。采用资产基础法（成本法）可以满足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的要求。

收益法是从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能完整体现企业的整体价值，其评估结果具有较好的可靠性和说服力。同时，被评估单位具备了应用收益法评估的

前提条件：未来可持续经营、未来收益期限可以预计、股东权益与企业经营收益之间存在稳定的关系、未来经营收益可以预测量化、与企业预期收益相关的风险报酬能被估算计量。

经查询与被评估单位同一行业的国内上市公司，在产品类型、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未来成长性等方面具备可予比较的上市公司很少；且近期产权交易市场类似行业特征、经营模式的股权交易较少，相关交易背景、交易案例的经营财务数据等信息无法从公开渠道获得，不具备采用市场法评估的基本条件。

综上分析，本次评估确定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

### （三）成本法（资产基础法）介绍

资产基础法具体是指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评估值求得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方法。

各类主要资产及负债的评估方法如下：

#### 1. 货币资金类

货币资金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对人民币现金及款项，以核实后账面值为评估值；对外币现金及款项，按基准日外币账面金额乘以基准日人民币与外币汇率后确定评估值。

#### 2. 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票据的评估，在核实了原始票据信息、账簿记录、抽查部分原始凭证等相关资料，经核实账、表、单相符，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 3.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对应收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根据每笔款项在扣除评估风险损失后，按预计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对关联方往来等有充分理由相信能全部收回的款项，评估风险损失率为 0%。对有确凿证据表明款项不能收回或账龄超长的，评估风险损失率为 100%。对很可能收不回部分款项的，且难以确定收不回账款数额的，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等，参照财会上坏账准备的核算方法，根据账龄和历史回款分析估计出评估风险损失作为扣除额后得出应收款项的评估值。账面上的“坏账准备”科目按零值计算。

#### 4. 预付账款

对预付账款的评估，在核对了账簿记录、检查了原始凭证、查阅了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了解了评估基准日至评估现场作业日期间已接受的服务和收到的货物情况，未发现供货单位有破产、撤销或不能按合同规定按时提供货物或劳务等情况，结合能够收回相应的资产或权利情况，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 5. 存货

存货包含原材料、在产品等。具体评估方法如下：

##### (1) 原材料

对原材料，主要采用市价途径进行评估，评估值等于不含税市场购入价和其他合理费用确定。对近期采购入库亦不存在积压和损坏等现象，本次评估时对其进行了抽查及和近期购入存货价格进行比对分析差异不大的情况下，账面单价基本反映了存货的现行市价，故以核实后的账面单价和数量确定评估值。

对于购置时间较早，型号及技术标准已不符合公司现有产品的生产要求，无法继续投入使用的备件，本次按其报废后的可回收价值评估。

##### (3) 在产品

在产品账面值主要为柴油发动机整机生产项目、协作、代加工等有偿服务类项目的业务订单等。

##### ① 柴油发动机整机生产项目

基准日柴油发动机整机生产项目均为亏损投产。

整机项目评估值=在产品账面值（生产成本）-存货跌价准备-合同亏损

##### ② 协作项目、加工等有偿服务类项目

根据企业 2019 年的毛利情况，换算出其正常利润情况下的产品价值，再按照产成品的评估方法扣除相关税费后确定评估值。计算公式为：

协作项目、有偿服务类项目评估值=在产品账面价值÷（1-毛利率）-销售费用-税金及附加-所得税-部分净利润

=在产品账面价值÷（1-毛利率）×【1-销售费用率-税金及附加率-销售利润率×所得税税率-销售利润率×（1-所得税税率）×净利润折减率】

##### ③ 被退货留存的在产品

对于已完成生产试车但库存时间较长，已不符合目前市场对产品的技术要求的产品，按账面值列示；不符技术要求的，折价按备件处置价格评估。

## 6. 其他流动资产

根据其尚存受益的权利或可收回的资产价值确定评估值。（主要为企业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本次按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 7. 房屋建筑物（构筑物）

通过对被评估单位所涉及各类房屋建筑物特点、用途以及资料收集情况分析，对自建为主的生产性房屋建筑物、构筑物，主要采用成本法评估。

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实现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由于增值税是价外税，因此本次评估所涉及的房屋建筑物（构筑物）评估值均不含增值税。

成本法介绍：

成本法是指以现时条件下房屋建筑物（构筑物）全新状态的重置全价，扣减至评估基准日的实体性贬值、功能性贬值和经济性贬值，据以估算评估对象价值的一种资产评估方法。计算公式：

评估值 = 重置全价 - 实体性贬值 - 功能性贬值 - 经济性贬值

或：评估值 = 单位面积重置价格 × 建筑面积 × 成新率

### （1）重置全价的确定

房屋建筑物（构筑物）的重置成本一般包括：建筑安装工程重置价（不含增值税）、待摊投资（不含增值税）和资金成本。

#### A. 建筑安装工程重置价

对于大型、价值高、重要的建（构）筑物采用重编预算的方法，即根据建筑工程结算的工程量，各地方和行业定额标准、有关取费文件以及参照基准日的人工及主要材料的价格进行调整后，确定建筑安装工程重置价。

对于一般房屋建（构）筑物，主要采用“单位造价调整法”，即根据有关部门发布的有关房屋建筑物的建筑安装工程造价，或评估实例的建筑安装工程造价，经修正调整后加计建设工程前期及其他费用，确定单位面积（或长度）重置单价。

#### B. 待摊投资

待摊投资主要包括项目建设单位管理费、勘察设计费、工程监理费、环境影响评价费等，根据国家各部委颁发的基准日有效的取价文件确定。

### C.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按照被评估单位固定资产合理建设工期或建(构)筑物的合理建设工期，参照评估基准日正在执行的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假定建设资金在工程建设期内均匀投入计算。

#### (2) 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采用年限法成新率与打分法技术测定成新率加权平均确定综合成新率。

#### (3) 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 = 重置全价 × 综合成新率

## 8. 设备类资产

通过对被评估单位所涉及的各类设备特点、用途以及资料收集情况分析，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评估值 = 重置全价 - 实体性贬值 - 功能性贬值 - 经济性贬值  
= 重置全价 × 综合成新率

#### (1) 机器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

##### A. 重置全价的确定

机器设备重置全价由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前期工程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等组成，一般为更新重置价。

根据 200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53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 第 50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国实施增值税转型改革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70 号) 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9)113 号《关于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问题的通知》的相关规定，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购进或者自制固定资产发生的进项税额，可凭增值税专用发票，海关进口增值税专用缴款书和运输费用结算单据从销项税额中抵扣。故本次评估中对于符合上述条件设备的重置全价中均不含增值税。

重置全价计算公式：

设备重置全价（不含增值税）=设备购置价（不含增值税）+运杂费（不含增值税）+安装调试费（不含增值税）+前期工程及其他费用（不含增值税）+资金成本

对价值量较小的电子及其他设备，无需安装(或安装由销售商负责)以及运输费用较低，参照现行不含税市场购置价格确定。

#### ①设备购置价的确定

对大型关键设备，通过向设备的生产厂家、代理商及经销商咨询评估基准日市场价格，或参考评估基准日近期同类设备的合同价格；对中小设备通过查询评估基准日的设备报价信息确定购置价；对没有市场报价信息的设备，主要通过参考同类设备的现行市场购置价确定。

#### ②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前期工程及其他费用的确定

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参照《机械工业建设项目概算编制办法及各项概算指标》中有相关规定、《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以及相关安装定额合理确定。

如果对应设备基础是独立的，或与建筑物密不可分的设备基础费在房屋建筑物、构筑物类资产评估中考虑，其余情形的设备基础费在设备安装调试费中考虑。

对小型、无须安装的设备，不考虑安装调试费。

前期工程及其他费用根据国家各部委颁发的基准日有效的取价文件确定。

#### ③资金成本的确定

按照被评估单位固定资产合理建设工期或设备安装调试的合理工期，参照评估基准日正在执行的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计算。

#### B. 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综合成新率=理论成新率×调整系数 K

其中：理论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100%

调整系数 K=K1×K2×K3×K4×K5 等，即：

综合成新率=理论成新率×K1×K2×K3×K4×K5

各类调整因素主要系设备的原始制造质量、设备的运行状态及故障频率、维护保养（包括大修理等）情况、设备的利用率、设备的环境状况等。

一般设备类资产综合成新率直接采用理论成新率。

#### C. 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 = 重置全价 × 综合成新率

(2) 运输车辆设备

A. 重置全价的确定

按评估基准日的运输车辆设备的市场销售价格，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暂行条例》及当地相关文件计入车辆购置税、新车上户牌照手续费等，确定其重置全价：

重置全价 = 现行不含税购置价 + 车辆购置税 + 新车上户牌照手续费等

B. 成新率的确定

对于机动运输车辆，根据《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 2012 年第 12 号）的有关规定，结合《资产评估常用参数手册》中关于“车辆经济使用年限参考表”推算确定的车辆经济使用年限和经济行驶里程数，并以年限成新率作为车辆基础成新率，以车辆的实际行使里程数量化为车辆利用率修正系数，再结合其它各类因素对基础成新率进行修正，最终合理确定设备的综合成新率。

C. 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 = 重置全价 × 综合成新率

**9. 在建工程**

收集工程项目相关批准文件，现场勘察工程形象进度、了解付款进度和账面值构成。核实前期费用及其它费用支出的合理性；建安工程造价对照工程监理提交的工程结算资料以及当地现行工程造价预算定额、取费标准、评估基准日建筑材料市场价格，分析、估算建安工程造价；并且按前期费用、工程造价之和以合理工期计算资金成本。

开工时间距评估基准日时间较短的在建项目，根据其在建工程申报金额，经账实核对后，剔除其中不合理支出的余值作为评估值。

**10. 无形资产**

其他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应用软件及账外的专利、软件著作权等。

(1) 土地使用权

根据被评估单位土地使用权的实际状况，本次评估分别采用基准地价修正法和市场法进行评估。

A、基准地价修正法是利用城镇基准地价和基准地价修正系数表等评估成果，按照



替代原则，选取在土地级别、用途、权益性质等要素一致的情况下的基准地价，对照修正系数表，通过交易日期修正、区域因素修正、个别因素修正、使用年期修正和开发程度修正等因素调整，进而求取待估宗地在评估基准日市场价格的方法。

B、市场法指在一定市场条件下，选择条件类似或使用价值相同若干土地交易实例，就交易情况、交易日期、区域因素、个别因素等条件与待估宗地进行对照比较，并对交易实例加以修正，从而确定待估宗地市场价格的方法。

### (2) 应用软件

对于评估基准日市场上有销售的外购应用软件，按照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作为评估值；对于评估基准日市场上有销售但版本已经升级的外购应用软件，按照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扣减应用软件升级费用后作为评估值。

### (3) 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类

由于市场法需要一个充分发育完善的资产市场，我国目前尚缺乏完善的无形资产交易市场体系，同时中船三井发动机主要使用专利商（MAN 公司、WINGD 公司）的专利，自研的知识产权主要运用于备件加工，这类产品市场上无交易及比较案例，缺少参照物及必要数据，不宜采用市场法评估技术类资产的价值。

经了解企业拥有的专利、专利申请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其技术先进性无法体现，同时中船三井发动机主要使用专利商（MAN 公司、WINGD 公司）的专利，自研的知识产权主要运用于备件加工，并非行业核心技术，不能给企业带来超额收益，因此不适用收益法。

因此对企业拥有的知识产权采用成本法评估，即以无形资产开发过程中的投入及合理利润作为重置成本，并扣除贬值因素来确定其价值，计算公式为：

$$\text{评估价值} = \text{重置成本} \times (1 - \text{贬值率})$$

##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是企业核算资产在后续计量过程中因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与税法规定不同而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本次评估在调查了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内容和形成过程，根据对应科目的评估处理情况，重新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值。

## 12. 负债

负债主要包括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在清查核实的基础上，以各项负债在评估目的经济行为实施后实际需要承担的债务人和负债金额确定评估值。

#### （四）收益法介绍

##### 1. 概述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DCF）是收益法常用的方法，即通过估算企业未来预期现金流量和采用适宜的折现率，将预期现金流量折算成现时价值，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使用预期现金流量折现法的关键在于未来预期现金流量的合理预测，以及数据采集和处理的客观性和可靠性等。

##### 2. 基本思路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资产构成和经营业务特点以及评估尽职调查情况，本次评估的基本思路是以被评估单位经审计的会计报表为基础估算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首先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方法（DCF），估算得到企业的经营性资产的价值；再加上基准日的其他非经营性或溢余性资产（负债）的价值，扣减付息债务后，得到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3. 评估模型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实际情况，本次现金流量折现法（DCF）具体选用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基本公式为：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企业整体价值 - 付息债务价值

其中：

（1）企业整体价值 = 经营性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及溢余性资产价值

（2）经营性资产价值 = 明确的预测期期间的自由现金流量现值 + 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自由现金流量现值之和 P，即

$$P = \sum_{i=1}^n \frac{F_i}{(1+r)^i} + \frac{F_n * (1+g)}{(r-g) * (1+r)^n}$$

式中：Fi—未来第 i 个收益期现金流量数额；

n—明确的预测期期间，指从评估基准日至企业达到相对稳定经营状况的时间；

g—明确的预测期后，预计未来收益每年增长率；

r—所选取的折现率。

#### 4. 评估步骤

(1) 确定预期收益额。结合被评估单位的人力资源、技术水平、资本结构、经营状况、历史业绩、发展趋势，以及宏观经济因素、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对被评估单位管理层提供的未来收益预测资料进行分析，与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讨论未来各种可能性，并分析复核未来收益预测资料与评估目的及评估假设的适用性，确定未来各期现金流量数额；。

(2) 确定未来收益期限。在对被评估单位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协议与章程约定、经营状况、资产特点和资源条件等分析了解后，本项目收益期确定为无限期。同时在对被评估单位收入结构、成本结构、资本结构、资本性支出、投资收益和风险水平等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宏观政策、行业周期及其他影响企业进入稳定期的因素，本项目明确的预测期期间  $n$  选择为 5 年，且明确的预测期后  $F_i$  数额不变，即  $g$  取值为零。

(3) 确定折现率。按照折现率需与预期收益额保持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折现率选取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即期望的股权回报率和经所得税调整后的债权回报率的加权平均值，基本公式为：

$$WACC = (Re \times We) + [Rd \times (1 - T) \times Wd]$$

其中： $Re$ ：为公司权益资本成本；

$Rd$ ：为公司债务资本成本；

$We$ ：为权益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Wd$ ：为债务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T$ ：为公司有效的所得税税率。

公司权益资本成本本次采用资本资产定价修正模型 (CAPM) 来确定，计算公式为：

$$Re = Rf + \beta \times MRP + \epsilon$$

其中： $Rf$ ：为无风险报酬率；

$\beta$ ：为公司风险系数；

$MRP$ ：为市场风险溢价；

$\epsilon$ ：为公司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4) 确定溢余性资产价值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评估净值。根据被评估单位经审计的会计报表为基础，分析确定溢余性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范围，并采用适合的评估方法确定其评估价值。

溢余性资产是指与企业经营收益无直接关系的、超过企业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主要包括溢余现金、闲置不用的资产等。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企业正常经营收益无直接关系的，包括不产生收益，或是能产生收益但是未纳入本次收益预测范围的资产及相关负债。主要包括应收（应付）利息、应付股利、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备用金、一次性的资本性支出款等。

(5) 确定付息债务价值。根据被评估单位经审计的会计报表为基础，分析确定付息债务范围，包括向金融机构或其他单位、个人等借入款项，如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本次采用成本法评估其价值。

##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我们根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以及国家资产评估的相关原则和规定，实施了本项目的评估程序。整个评估程序主要分为以下四个阶段进行：

### （一）评估准备阶段

1. 接受本项目委托后，即与委托人就本次评估目的、评估基准日和评估对象范围、评估基准日等问题进行了解并协商一致，订立业务委托合同，并编制本项目的资产评估计划。

2. 配合企业进行资产清查，指导并协助企业进行委估资产的申报工作，以及准备资产评估所需的各项文件和资料。

### （二）现场评估阶段

根据本次项目整体时间安排，现场评估调查工作阶段是2020年4月下旬至5月上旬。经选择本次评估适用的评估方法后，主要进行了以下现场评估程序：

1. 对企业申报的评估范围内资产和相关资料进行核查验证：

(1) 听取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介绍企业总体情况和纳入评估范围资产的历史及现状，了解企业相关内部制度、经营状况、资产使用状态等情况；

(2) 对企业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内容进行核实，与企业有关财务记录数据

进行核对，对发现的问题协同企业做出调整或补充；

(3) 根据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内容，对实物类资产进行现场勘察和抽查盘点；

(4) 查阅收集纳入评估范围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权属资料进行查验，核实资产权属情况。统计瑕疵资产情况，请被评估单位核实并确认这些资产权属是否属于企业、是否存在产权纠纷；

(5) 根据纳入评估范围资产的实际状况和特点，分析拟定各类资产的具体评估方法；

(6) 对设备、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类资产，了解管理制度和实际执行情况，以及相应的维护、改建、扩建情况，查阅并收集相关技术资料、合同文件、决算资料、竣工验收资料、土地规划文件等。对通用设备，主要通过市场调研和查询有关价格信息等资料；对房屋建筑物、房地产及土地使用权通过调研市场状况数据、房地产交易案例相关信息、当地造价信息等；

(7) 对所涉及到的无形资产，了解其成本构成、历史及未来的收益情况，对应产品的市场状况等相关信息；

(8) 对评估范围内的负债，主要了解被评估单位实际应承担的债务情况。

2. 对被评估单位的历史经营情况、经营现状以及所在行业的现实状况进行了解，判断企业未来一段时间内可能的发展趋势。具体如下：

(1) 了解被评估单位存续经营的相关法律情况，主要为有关章程、投资及出资协议、经营场所及经营能力等情况；

(2) 了解被评估单位执行的会计制度、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存货成本入账和存货发出核算方法等，执行的税率及纳税情况，近几年的债务、借款以及债务成本等情况；

(3) 了解被评估单位业务类型、经营模式、历史经营业绩，包括主要经营业务的收入占比、主要客户分布，以及与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情况；

(4) 获取近年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以及产品收入和成本费用明细表等财务信息数据；

(5) 了解企业资产配置及实际利用情况，分析相关溢余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情况，并与企业管理层取得一致意见；

(6) 通过对被评估单位管理层访谈方式，了解企业的核心经营优势和劣势；未来几

年的经营计划以及经营策略，如市场需求、研发投入、价格策略、销售计划、成本费用控制、资金筹措和预计新增投资计划等，以及未来主要经营业务收入和成本构成及其变化趋势等；主要的市场竞争者情况；以及所面临的经营风险，如国家政策风险、市场(行业)竞争风险、产品(技术)风险、财务(债务)风险、汇率风险等；

(7) 对被评估单位管理层提供的未来收益预测资料进行必要的分析、复核，结合被评估单位的人力资源、技术水平、资本结构、经营状况、历史业绩、发展趋势，以及宏观经济因素、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与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讨论未来各种可能性，并分析未来收益预测资料与评估假设的适用性和匹配性；

### (三) 评估结论汇总阶段

对现场评估调查阶段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必要地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根据选定的评估方法，选取正确的计算公式和合理的评估参数，形成初步估算成果；并在确认评估资产范围中没有发生重复评估和遗漏评估的情况下，汇总形成初步评估结论，并进行评估结论的合理性分析。

### (四) 编制提交报告阶段

在前述工作基础上，编制初步资产评估报告，与委托人就初步评估报告内容沟通交换意见，并在全面考虑相关意见沟通情况后，对资产评估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经履行完毕公司内部审核程序后向委托人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书。

## 九、评估假设

本项目评估中，资产评估师遵循了以下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

### (一) 基本假设

#### 1. 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资产评估师根据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价值评估。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 2. 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的市场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接受何种影响的一种假定。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是指一个有自愿的买方

和卖方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方和卖方的地位平等，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性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 3.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假设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的资产资源条件下，在可预见的未来经营期限内，其生产经营业务可以合法地按其现状持续经营下去，其经营状况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二）一般假设

1. 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国家现行有关法律、宏观经济、金融以及产业政策等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不利变化，亦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影响。

2. 本次评估没有考虑被评估单位及其资产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其评估结论的影响。

3. 假设被评估单位所在地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财税政策无重大变化，信贷政策、利率、汇率等金融政策基本稳定。

4. 被评估单位现在及将来的经营业务合法合规，并且符合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的相关约定。

## （三）收益法评估特别假设

1. 被评估单位的未来收益可以合理预期并用货币计量；预期收益所对应的风险能够度量；未来收益期限能够确定或者合理预期。

2. 被评估单位目前及未来的管理层合法合规、勤勉尽职地履行其经营管理职能，本次经济行为实施后，亦不会出现严重影响企业发展或损害股东利益情形，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和管理水平。

3. 未来预测期内被评估单位核心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队伍相对稳定，不会出现影响企业经营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变动事项。

4. 被评估单位于评估基准日后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性方面保持一致。

5.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均匀流入，现金流出为均匀流出。

6. 被评估单位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取得日期为 2017 年 10 月 23 日，有效期 3 年。假设现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相关法规政策未来无重大变化，评估师对企业目前的主营业务构成类型、研发人员构成、未来研发投入占主营收入比例等指标分析后，基于对未来的合理推断，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具备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条件，能够持续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

7. 由于产能扩张及公司发展需要，中船三井开展了生产基地二期工程建设，总规划 117,558 万元，2020 年可全部竣工试车，目前二期工程一阶段已完成，柴油机年生产能力达到 170 万马力以上，二期工程全部竣工后，预计产能可达到 300 万马力。股东沪东重机由于厂址搬迁，拟将其低速柴油机生产线以有偿租赁的方式搬至中船三井于临港的厂区内，预计 2022 年完成全部搬迁工作，搬迁完成后，也将对中船三井产生正面推动。本次假设二期工程及沪东重机搬迁事宜均如期完成。

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名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 十、评估结论

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我们本着独立、公正和客观的原则及执行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在本报告所述之评估目的、评估假设与限制条件下，得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评估结论。

### （一）相关评估结果情况

#### 1. 成本法（资产基础法）评估值

采用资产基础法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得出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的评估结果如下：

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股东权益账面值 122,668.63 万元，评估值 182,234.48 万元，评估增值 59,565.85 万元，增值率 48.56%。其中：总资产账面值 323,675.82 万元，评估值 381,947.36 万元，评估增值 58,271.54 万元，增值率 18.00%。负债账面值 201,007.19 万元，评估值 199,712.87 万元，评估减值 1,294.32 万元，减值率 0.64%。



## 2. 收益法评估值

采用收益法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得出的评估基准日的评估结果如下：

被评估单位股东权益账面值为 122,668.63 万元，评估值 149,000.00 万元，评估增值 26,331.37 万元，增值率 21.47%。

### (二) 评估结果差异分析及最终评估结论

#### 1. 不同方法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82,234.48万元，比收益法测算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149,000.00万元高33,234.48万元，高22.31%。

不同评估方法的评估结果差异的原因主要是各种评估方法对资产价值考虑的角度不同，资产基础法是从企业各项资产现时重建的角度进行估算；收益法是从企业未来综合获利能力去考虑。

#### 2. 评估结论的选取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对同一评估对象采用多种评估方法时，应当结合评估目的、不同评估方法使用数据的质量和数量，采用定性或者定量的方式形成评估结论。

收益法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出发，反映了企业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民用船舶市场是国际化程度高、竞争充分的市场，中船三井所处的民用船舶及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与全球航运业、海洋工程行业密切相关，随着全球经济的周期性变化，行业也呈现明显的周期性特征。中船三井所处行业受到国际经济环境、海运量、外币汇率和石油价格等因素波动的影响较大，不同船型所受到的影响程度也会有所不同，故船舶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受到影响错综复杂且不确定性较大，在这种情况下，采用资产基础法可以合理的反映被评估单位的股权全部权益价值，相比收益法有着更好的针对性和准确性。

通过以上分析，我们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论。经评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1,822,344,849.91元。大写人民币：壹拾捌亿贰仟贰佰叁拾肆万肆仟捌佰肆拾玖元玖角壹分。

**评估结论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得出。**

## (三) 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论，主要增减值分析如下：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1	流动资产	188,488.91	188,777.30	288.39	0.15
2	非流动资产	135,186.91	193,170.06	57,983.15	42.89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				
4	持有至到期投资净额				
5	长期应收款净额				
6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7	投资性房地产净额				
8	固定资产净额	85,149.07	103,845.76	18,696.69	21.96
9	在建工程净额	36,449.90	26,730.71	-9,719.19	-26.66
10	工程物质净额				
11	使用权资产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净额				
13	油气资产净额				
14	无形资产净额	4,288.05	53,340.19	49,052.14	1,143.93
15	开发支出				
16	商誉净额				
17	长期待摊费用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99.89	9,253.40	-46.49	-0.50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	<b>资产总计</b>	<b>323,675.82</b>	<b>381,947.36</b>	<b>58,271.54</b>	<b>18.00</b>
21	流动负债	160,865.81	160,865.81		
22	非流动负债	40,141.38	38,847.06	-1,294.32	-3.22
23	<b>负债总计</b>	<b>201,007.19</b>	<b>199,712.87</b>	<b>-1,294.32</b>	<b>-0.64</b>
24	<b>净资产（所有者权益）</b>	<b>122,668.63</b>	<b>182,234.48</b>	<b>59,565.85</b>	<b>48.56</b>

## 1.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账面值188,488.91万元，评估值为188,777.30万元，增值288.39万元。主要由于对待处置的发动机零部件考虑一定的处置收益导致评估增值。

## 2. 固定资产&amp;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85,149.07万元，评估净值为103,845.76万元，增值18,696.69万

元；在建工程账面值36,449.90万元，评估值26,730.71万元，减值9,719.19万元，主要由于：

(1) 近年来建筑材料、人工、机械费用上涨，同时，房屋建（构）筑物会计所采用的折旧年限短于资产评估时房屋建筑物所采用的经济耐用年限导致房屋建筑物评估增值；

(2) 由于企业二期厂房改造尚未最终验收，二期项目中发生的前期费用等，未分摊至各项完工的固定资产中，本次将在建工程中前期费用并入固定资产评估，导致在建工程减值，固定资产增值。

### 3.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账面值4,288.05万元，评估值53,340.19万元，增值49,052.14万元，主要由于近年土地价格涨幅较大，导致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同时，本次将账外的专利、软件著作权纳入评估范围也是导致增值的一个因素。

### 4. 负债

负债账面值为201,007.19万元，评估值为199,712.87万元，减值1,294.32万元。负债减值的主要由于本次对于递延收益按其结转收益时所需缴纳的所得税确认评估值导致评估减值。

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评估结果汇总表和评估明细申报表。

### （四）关于评估结论的其他考虑因素

本次评估的对象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本次不涉及控股权溢价或者少数股权折价。同时，鉴于市场交易资料的局限性，本次评估结论也未考虑也因缺乏流动性因素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 （五）评估结论有效期

依据现行评估准则规定，本评估报告揭示的评估结论在本报告载明的评估假设没有重大变化的基础上，且通常只有当经济行为实施日与评估基准日相距不超过一年时，才可以使用本评估报告结论，即评估结论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至2020年12月30日。

超过上述评估结论有效期时不得使用本评估报告结论。

### （六）有关评估结论的其他说明

评估基准日以后的评估结论有效期内，如果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委托人可以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1. 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
2. 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3. 对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实施经济行为时应给予充分考虑。

##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评估报告使用人在使用本评估报告时，应关注以下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可能产生的影响，并在依据本报告自行决策、实施经济行为时给予充分考虑：

### （一）权属等主要资料不完整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本次评估资产权属资料基本完整，资产评估师未发现存在明显的产权瑕疵事项。委托方与被评估单位亦明确说明不存在产权瑕疵事项。

1. 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元南路6、66号公司厂区内的15幢房屋建筑物已办理编号为沪房地南字（2009）第019314号《上海市房地产权证》。6幢房屋建筑物尚未办理不动产权证书但已办理编号为沪临港建（2008）35081008F02461号、沪临港建（2008）35081204F03015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涉及的建筑面积为61,660.00平方米。

2. 中船三井本次共申报216项专利技术，其中10项是和沪东重机共同持有的专利权，双方就持有专利共享所有权益，未作特殊约定。本次对共同持有的专利权按价值平均分摊进行评估，即双方各自享有50%的权益；其中85项是尚未获得授权的专利申请，本次评估未考虑该类专利尚未获得授权的法律瑕疵对评估值的影响。

3. 中船三井原股东为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经国务院批准，2019年10月14日，原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原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重组成立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中船三井股东信息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 （二）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所涉及的未决事项（法律纠纷）有以下情况：

中船三井诉江苏东方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重工”）普通破产债权确认诉

讼一案，于2018年11月2日在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一审宣判，法院判决在保有已收预付款、相关主机和零部件的前提下，公司可向东方重工管理人申报破产债权4430.88万元。后双方均未上诉，该判决于2018年11月20日正式生效。公司已依据该判决，向东方重工管理人完成债权申报。

截至评估基准日，预付款3090万元已于2018年结转营业外收入；相关主机及零部件尚未完成再利用，闲置存放在仓库（于存货清查事项中补充披露）；东方重工破产清算一案于2019年3月5日在靖江市人民法院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会议通报了《东方重工债权总表》，表决通过了《东方重工破产财产管理方案》、《东方重工破产财产变价方案》。

本次对于东方重工定制的产品（即退回的“柴油机工程编号（三井）：CE0161A - 6S60ME-C8 2#”、“柴油机工程编号（三井）：CE0162A - 6S60ME-C8 3#”）根据公司处置方案进行评估（详见存货事项披露），债权清偿方案和东方重工资产变现情况将在后续债权人会议进行通报和审议，本次评估未考虑清偿方案可能为公司带来的或有收益，公司后续可收回债权将根据清偿方案确定，请报告使用者知悉。

### （三）重要的利用专家工作及报告情况：

#### 1. 利用专家工作：

本次评估业务过程中，评估师未聘请专家协助工作。

#### 2. 利用专业报告：

执行本次评估业务过程中，我们通过合法途径获得了以下专业报告，并审慎参考利用了专业报告的相关内容：

（1）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0]第1-01918号；

本资产评估报告的账面资产类型与账面金额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文号：大信审字[2020]第1-01918号。该审计报告的意见为：“我们审计了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2018年度、2017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

贵公司2019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2018年度、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对财务报表的使用要求对其进行了分析和判断，但对相关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评估基准日的财务状况和当期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发表专业意见并非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

3. 引用单项资产评估报告：

本次评估未引用单项资产评估报告。

**（四）重大期后事项：**

2020年1月底至今，全球发生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疫情的发生对公司经营影响主要在以下方面：（1）疫情初期国内尤其是湖北交通和复工受到防控措施限制，部分国产零部件发生延期交付；（2）部分员工滞留重点地区；（3）因全球疫情爆发，导致进口零部件交期受到影响。

中船三井采取了以下应对措施：（1）采购部门与厂商确认零部件交期；（2）营销部门与船厂按照销售合同不可抗力影响发生条款的约定协商交货期调整并确认船厂最新生产计划安排；（3）生产计划部门根据相关部门反馈信息及时调整生产计划安排，将船厂急需项目尽快安排生产；（4）公司员工已全面到岗，生产也属于满负荷状态。

经核实，虽然1季度未能完成时序进度的要求，但3月至5月均完成了月度计划，预计到6月底基本可以实现半年度计划。结合目前疫情的影响程度、中船三井本次对疫情的应对及上半年的经营情况，公司在疫情的影响下仍能如期实现经营计划，完成全年指标的可能性也较高，本次仍按管理层原规划对2020年经营状况进行预测，并未考虑疫情的后续发展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评估基准日至本资产评估报告出具日之间，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已明确告知不存在其他重大期后事项。

**（五）评估程序受限的有关情况、评估机构采取的弥补措施及对评估结论影响的说明：**

本次评估未发现有评估程序受限的情况。

**（六）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评估师通过现场调查，未发现相关事项。但基于资产评估师核查手段的局限性，以及担保、或有负债（资产）等形成的隐蔽性，评估机构不能对上述事项是否完整发表确定性意见。

**（七）本次资产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情形：**

此次资产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我们未发现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事项。

**（八）其他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情形：**

1. 应收账款中部分款项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较小，截至评估基准日，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由于该类款项均账龄较长（5 年以上），根据公司与欠款单位的催款记录及进度分析，款项收回可能性较小，同时，并无充分依据证明公司可通过法律途径取得债权，因此对于上述款项，本次评估为零。

2. 2008 年公司启动二期工程建设，与多家选定的设备厂商签订了设备采购合同并依约支付了预付款项。后因国际金融危机后，低速机市场形势不佳，公司暂停了二期工程建设，并通知相关厂商暂停生产。由于暂停时间较长，相关项目风险较大，公司对相关预付款项进行了计提。截至评估基准日，上述预付设备款入账其他应收款，金额合计为 33,857,721.78 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公司于 2017 年重新启动二期工程第二阶段建设，通过谈判与原设备厂商达成一致，修订并继续执行部分设备采购合同。但是，由于上述款项账龄均在 5 年以上，同时，虽然公司已重启了二阶段建设，并与部分供应商达成供货协议，但协议尚未完成履行，并无充分依据证明公司可收回当初投入的预付款权益，故本次按财会上估算坏账准备的方法，从款项金额中扣除部分可能收不回的款项后确定评估值。

3. 针对国际海事组织（IMO）关于船舶柴油机排放尾气中的氮氧化物（NO<sub>x</sub>）的排放控制的相关法规，沪东重机有限公司联合中船三井开展了第一代低速柴油机、低压 SCR 的研发，并完成了 8 项研究内容、突破了 4 项关键技术、形成了 11 项核心专利、并研制了首套取得满足排放控制要求的 SCR 装置。研发双方共享 SCR 技术所带来的所有知识产权，并共同承担研发费用，研发费用合计 2250 万元（不含税），其中 425 万元已通过设计外包、计量检测、培训等方式支付，另外 700 万元一次性支付后形成无

形资产进行摊销。

截至评估基准日，中船三井及沪东重机已完成了《第一代低速柴油机、低压 SCR 知识产权共享协议》的签署，但专利权利人尚未变更，中船三井尚未作为专利成果的申请人及专利权的共同权利人，基于沪东重机为中船三井的控股股东、双方前期的合作关系及《共享协议》的签署，本次认为《共享协议》的执行可能性较高，对 SCR 技术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评估方法与自研的专利、软件著作权保持一致。但若无法完成专利权利人的变更，《共享协议》的落实将存在不确定性，请报告使用者知悉。

4. 存货一原材料中账面金额 10,539,733.49 元的备件购置时间较早，其型号及技术标准已不符合中船三井现有产品的生产要求，无法继续投入使用，截至评估基准日，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0,012,746.82 元，由于上述备件已无使用价值，故本次按其报废后的可回收价值评估。

存货一在产品中“柴油机工程编号（三井）：CE0161A - 6S60ME-C8 2#”、“柴油机工程编号（三井）：CE0162A - 6S60ME-C8 3#”账面金额合计 35,017,150.30 元，系江苏东方重工有限公司（简称“东方重工”）定制的产品，其中 2#号机已完成整机组装，3#号机处于部分零部件加工阶段。由于东方重工破产，无法继续履行合同，因此生产终止，根据中船三井诉东方重工普通破产债权确认诉讼一案，经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一审宣判，中船三井可保留相关主机和零部件，但由于该批产品生产时间较早，产品及相关零部件已不符合目前市场对产品的技术要求，同时再加工和销售的难度较大，因此长期闲置，未作处理，截至评估基准日，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4,587,593.02 元。

目前公司对于 2#号机（整机）拟优先考虑折价转售，但由于产品技术及低速机需求量原因，尚无意向买家，销售难度较大，本次鉴于① 2#号机目前已无法达到市场对于低速机的最新技术要求，仅可寻求生产旧型号船只的买家，难度较大，同时，意向买家可接受的折扣率无法估计；② 2#号机改装难度较大，若按新的技术标准改造，成本将高于制造一台新发动机；③ 拆零处置成本与回报极为不符，公司目前难以接受该方案；④ 与被评估公司净资产相比，该发动机成本占比较低，仅为 1%，同时，截至基准日已基本全额计提跌价准备；本次对于 2#号机及其计提的跌价准备均按账面值列示。

3#号机的零部件已较少用于公司新产品的生产，故拟折价转为备件销售，本次根



据《3#机主要零部件处置方案》，按备件处置价格评估。

5. 机器设备明细表第 21 项：导轨钻床因图纸设计更改、机床效率低下等原因，于 2015 年已闲置于厂区内，企业对该设备进行封存。本次评估考虑设备实际的维护保养情况及状态进行评估。

####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本资产评估报告中，所有以万元为金额单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 资产评估师获得的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是本评估报告收益法的基础。资产评估师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盈利预测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分析、判断，与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多次讨论，经被评估单位调整和完善后，评估机构采信了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的相关数据及主要假设。资产评估师对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的审慎利用，不应被视为对被评估单位未来盈利能力的保证。

评估报告使用人在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时，应当充分关注前述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仅限于为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和经济行为的用途使用。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本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如本评估项目涉及国有资产，并按相关规定需履行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核准程序的，本评估报告需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方可正式使用，且评估结论仅适用于本报告所示经济行为。

(六) 本资产评估报告包含若干附件及评估明细表，所有附件及评估明细表亦构成本报告的重要组成部分，但应与本报告正文同时使用才有效。对被用于使用范围以外的用途，如被出示给非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或是通过其他途径掌握本报告的非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本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对此承担任何义务或责任，不因本报告而提供进一步的咨询，亦不提供证词、出席法庭或其他法律诉讼过程中的聆讯，并保留向非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追究由此造成损失的权利。

(七) 本资产评估报告内容的解释权属本评估机构，除国家法律、法规有明确的特殊规定外，其他任何单位、部门均无权解释；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需经本评估机构审阅相关内容后，并征得本评估机构、签字评估师书面同意。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 十三、评估报告日

资产评估报告日是评估结论形成的日期，本资产评估报告日为2020年09月18日。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评估机构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小敏

签字资产评估师

於隽蓉



钱锋

评估报告日

2020 年 09 月 18 日

公司地址 200050 中国·上海市延安西路 889 号太平洋企业中心 19 楼

联系电话 021-52402166 (总机) 021-62252086 (传真)

网址 www.dongzhou.com.cn

## 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附件)

项目名称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拟以持有的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5%股权对外出资所涉及的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报告编号 东洲评报字【2020】第 0676 号

序号 附件名称

1.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中船战发[2020]216号”《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组建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
2.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船战发[2020]51号”《关于组建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事宜资产评估基准日的通知》
3.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4.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5.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6.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7.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专项审计报告
8.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房地产权证及其其他权利证明
9. 评估委托人和相关当事方承诺函
10.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11.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12.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从事证券业务资产评估许可证
13.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资格证书
14. 负责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
15. 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资产评估报告

【2020】第 0676 号

资产评估报告  
【2020】第 0676 号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上海市延安西路889号太平洋企业中心19楼  
Tel:86-21-52402166 Fax:86-21-62252086

東洲諮詢集團  
Dongzhou Consulting Group

(本页无正文)

评估机构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小敏

签字资产评估师

於隽蓉

钱锋



评估报告日

2020年09月18日

公司地址 200050 中国·上海市延安西路 889 号太平洋企业中心 19 楼  
联系电话 021-52402166 (总机) 021-62252086 (传真)  
网址 www.dongzhou.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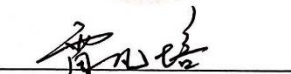
## 资产评估项目委托人承诺函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我司拟与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事宜，我方委托贵方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方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获批准；
- 2、我方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合规，有关重大事项如实地充分揭示；
- 3、我方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完整、合理；
- 4、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 5、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6、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提交日期间所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 7、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 8、按照国家有关评估执业收费的规定支付评估费用；
- 9、我方所提供的资产评估情况公示材料真实、完整；
- 10、接受国资评估项目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 11、承担办理国有资产评估核准或备案手续的相关责任、义务。

承诺人：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评估委托人印章)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0 年 9 月

18

## 资产评估项目委托人承诺函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我司拟与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事宜，我方委托贵方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方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获批准；
- 2、我方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合规，有关重大事项如实地充分揭示；
- 3、我方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完整、合理；
- 4、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 5、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6、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提交日期间所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 7、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 8、按照国家有关评估执业收费的规定支付评估费用；
- 9、我方所提供的资产评估情况公示材料真实、完整；
- 10、接受国资评估项目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 11、承担办理国有资产评估核准或备案手续的相关责任、义务。

承诺人：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评估委托人印章)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0年 9 月

### 资产评估项目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共同出资设立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事宜，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委托贵方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我方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方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获批准；
- 2、我方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合规，有关重大事项如实地充分揭示；
- 3、我方所提供的企业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完整、合理；
- 4、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我方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我方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 5、纳入评估范围的我方资产权属明确，我方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6、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我方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提交日期间所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我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 7、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 8、我方所提供的资产评估情况公示材料真实，完整；
- 9、接受国资评估项目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 10、承担办理国有资产评估核准或备案手续的相关责任义务。

承诺人：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被评估单位印章)

(被评估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0年 9 月





### 资产评估项目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贵方委托，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组织资产评估师於隽蓉、钱锋等人对贵方因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拟以其持有的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5%股权对外出资事宜所涉及的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清查核实、评定估算，并形成了东洲评报字【2020】第 0676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在假设条件成立的情况下，我们作出如下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行为严格按照评估准则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行；
- 2、核实评估委托方提供的评估委托范围与资产占有方提供的资产范围相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 3、对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各类资产按规定进行合理的抽查、核实，没有发现问题；
- 4、评估方法选用经过相关性分析，恰当、合理，选用依据充足；
- 5、选用的参数、数据、资料等权威、可靠，修正因素考虑得当，可以充分发挥技术支撑的作用；
- 6、影响资产评估价值的主要因素考虑周全，没有遗漏；
- 7、资产评估价值公允、计算准确；
- 8、资产评估工作规范的完成所有程序；
- 9、资产评估工作独立进行，未受任何人为干预；
- 10、接受评估行政主管部门对评估工作的监督检查；
- 11、承担资产评估行为相应的责任和义务不因该项目办理国有资产评估核准或备案手续而发生转移。

承诺人：於隽蓉、钱锋

 於隽蓉  
(资产评估师印章并签字)

 钱锋  
(资产评估师印章并签字)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字)

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